

莆田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 年 1 月 9 日市五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

莆田市人民政府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湄洲湾港口城市跨越发展的新阶段	2
一、“十一五”规划实施情况	2
二、“十二五”发展面临形势	9
第二章 总体发展构想	11
一、指导思想	12
二、基本原则	13
三、发展目标	14
第三章 重点区域与产业布局	19
一、重点区域布局	19
二、重点产业布局	23
第四章 全面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27
一、建设海峡西岸先进制造业基地和能源基地	28
二、打造滨海文化旅游度假胜地	32
三、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	35
四、加快发展现代农业	38
五、大力培育海洋经济	40
第五章 促进投资消费出口协调拉动	42
一、突出投资引领带动作用	42
二、积极扩大和活跃消费	45
三、加快转变外贸发展方式	47
第六章 宜居城市建设与城乡协调发展	49

一、努力提升城市品质.....	50
二、加强生态屏障建设.....	54
三、统筹城乡发展.....	56
第七章 提升城市基础设施支撑能力.....	59
一、打造东南沿海区域性交通枢纽.....	59
二、完善城市配套设施建设.....	62
三、加快信息化基础设施和应用工程建设.....	65
第八章 全面提升区域合作水平.....	67
一、构筑两岸交流合作的前沿平台.....	67
二、深化莆港澳合作.....	69
三、做好华人华侨工作.....	70
四、加强跨市区域协作.....	70
第九章 优先保障和改善民生.....	71
一、继续扩大就业促进创业.....	71
二、健全多层次的社会保障体系.....	73
三、优先发展教育.....	75
四、推进文化体育全面繁荣.....	77
五、提高全民健康水平.....	79
第十章 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和人口均衡型社会.....	81
一、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81
二、全面推进节能工作.....	83
三、强化环境综合整治.....	85
四、大力发展绿色经济.....	87
五、全面做好人口计生工作.....	88

第十一章 增创体制机制新优势..... 91

 一、大力构建科技创新体系..... 91

 二、继续推进经济体制改革..... 93

 三、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96

 四、加强重点民生领域改革..... 98

第十二章 切实保障规划顺利实施..... 100

 一、进一步解放思想先行先试.....100

 二、深入实施项目带动..... 101

 三、加强民主法制和精神文明建设..... 102

 四、持续优化发展环境..... 103

 五、强化组织领导.....104

前 言

“十二五”时期，是我市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全面实施“以港兴市、工业强市”发展战略，奋力追赶、持续提升，推动湄洲湾港口城市蓬勃崛起的关键时期。按照市委确定的“跨越发展、宜居港城”目标，科学编制《莆田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对牢牢把握国家鼓励东部地区率先发展、支持海峡西岸经济区先行先试的重大历史机遇，加快建设湄洲湾港口城市和世界妈祖文化中心，实现省委提出的“在新一轮发展中莆田要走在全省前面”的要求，促进我市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科学发展、跨越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纲要》按照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加快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战略部署，以《中共莆田市委关于制定莆田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和《湄洲湾港口城市发展规划纲要》为编制依据。市委五届五次全体（扩大）会议确定的“以港兴市、工业强市”发展战略是贯穿《纲要》的主线，市委五届十次全体（扩大）会议确定的“跨越发展、宜居港城”总体目标是《纲要》的核心内容。

《纲要》阐述“十二五”时期市政府战略意图，明确工作重点和总体要求，确定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纲要》是引领莆田“十二五”发展的纲领性文件，是编制重点专项规划、制定年度计划的总纲依据。市政府将综合运用经济、法律和行政等手段，动员组织全社会力量认真贯彻实施，努力实现“十二五”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为湄洲湾港口城市的蓬勃崛起奠定坚实的基础。

第一章 湄洲湾港口城市跨越发展的新阶段

湄洲湾港口城市和世界妈祖文化中心是莆田的城市定位。加快建设湄洲湾港口城市，是历届莆田市委、市政府一以贯之的奋斗目标，是加快莆田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性选择。随着“十一五”规划的全面完成，莆田进入了“十二五”新的发展时期。“十一五”经济社会发展的巨大成就，为“十二五”加快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未来五年，莆田在海峡西岸经济区发展格局中的地位和作用将更加凸显，湄洲湾港口城市迎来了跨越发展的新阶段。

一、“十一五”规划实施情况

“十一五”时期是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提升的五年。在省委、省政府坚强有力的领导下，全市人民紧紧围绕发展第一要务，紧紧围绕国家鼓励东部地区率先发展和支持福建加快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的战略部署，紧紧围绕“经济翻番、港城崛起”的奋斗目标，大力实施“以港兴市、工业强市”发展战略，在历届市委、市政府打下的良好基础上，充分发挥莆田加快发展的比较优势，着力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积极有效地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攻坚克难，奋力冲刺，扎实推进湄洲湾港口城市建设，全面完成了“十一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的成就。

专栏 1: “十一五”规划目标完成情况		
指标	规划目标	执行情况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800-1000	816.98
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	15 以上	15.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美元)	3400	4300
三次产业增加值比重	9: 56: 35	10.7: 56.6: 32.7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全市 GDP 比重 (%)	20	10
城镇化率 (%)	53	47.5
财政总收入 (亿元)	70-80	78.29
地方财政收入 (亿元)	35 以上	47.63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年均增长 (%)	25 以上	34
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 (%)	13.5	17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	3 左右	年均 2.8
五年累计实际利用外资 (亿美元, 可比口径)	30	30
外贸出口总额年均增长 (%)	20	14
城市 (含县城) 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60 以上	74
城市 (含县城) 污水处理率 (%)	60 以上	73.6
国民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9	9
五年累计城镇新增就业 (万人)	6.5	9.05
五年累计转移农村劳动力 (万人)	13	17.75
城镇登记失业率 (%)	4 以内	2.6 以内
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	7	11.6
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长 (%)	6	11
单位 GDP 综合能耗 (吨标准煤/万元)	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年降低 3%
森林覆盖率 (%)	58	58
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40	44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控制在省下达基数内	控制在省下达基数内
人口自然增长率 (‰)	8 以下	7.3
总人口 (万人)	318 以内	323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覆盖率 (%)	80	10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覆盖人数 (万人)	25	25

（一）发展成就

1、“十一五”是莆田经济快速增长综合实力明显提升的重要时期。初步统计，2010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816.98亿元，比2005年的359.91亿元翻一番以上，增长15.2%，增幅居全省第一位。“十一五”时期，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15.2%，位居全省第二位，完成“十一五”规划提出的年均增长15%以上、总量超过800亿元的目标；人均地区生产总值2.9万元，突破4000美元，于2009年提前一年实现“十一五”规划提出的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3400美元的目标。财政总收入78.29亿元，比2005年的29.46亿元翻一番以上，年均增长21.6%，完成“十一五”规划提出的“达到70亿元，力争80亿元”的目标；五年累计固定资产投资额超过1500亿元，于2009年提前一年实现“十一五”规划提出的千亿目标，是“十一五”以前23年投资总和的2.2倍。经济发展进入加速提升的快车道，主要经济指标年均增幅均居全省前列，经济结构不断优化，工业化进程明显加快。

2、“十一五”是基础设施跨越发展支撑能力日益增强的重要时期。向莆铁路和湄洲湾港口铁路支线的相继开工建设，福厦铁路货客运的陆续开通，彻底改变莆田没有铁路的历史，标志着莆田进入“高铁”时代。沈海高速莆田段扩建工程基本建成，莆永高速和沈海复线莆田段相继开工，莆田与海峡西岸其他城市之间的交通更加顺畅。莆秀高速公路、城港大道一期、荔港大道、仙港大道和沁峤路一期等疏港道路相继建成投入使用，湄洲湾北岸港口疏港条件明显改善。秀屿10万吨级LNG专用码头、4万吨级木材专用码头投入使

用；东吴作业区东1#-6#和东1#、东2#多用途泊位、国投煤炭专用码头和罗屿40万吨级干散货码头、秀屿2-3#泊位相继开工建设，湄洲湾北岸港口建设快速推进。秀屿港区（含湄洲岛对台客运码头）被列为国家首批两岸直接“三通”口岸，实现与台中港双向客运直航、基隆港货运直航。

3、“十一五”是特色产业全面提升临港产业实质性突破的重要时期。2010年，“十一五”规划确定的“十大产业”中规模产值超百亿元的产业达到7个。其中，制鞋业产值于2008年突破200亿元，提前两年实现“十一五”目标，2010年产值突破300亿元，达到319.16亿元；食品加工业于2007年提前三年实现产值超百亿元目标，2010年产值为185.45亿元；机械制造业产值126.74亿元；林产加工业产值119.75亿元；电子信息业产值119.34亿元；工艺美术业产值106.95亿元；能源工业产值101.63亿元。2010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产值1266.21亿元，总量稳居全省第五位。“十一五”期间，雪津啤酒国有股权成功转让，国有资产实现保值增值；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在国内A股市场成功上市，实现我市企业在国内主板上市融资零的突破。福建LNG站线工程建成投产，极大提升湄洲湾北岸在海峡西岸经济区的地位和作用。仙游抽水蓄能电站和鞍钢冷轧、粘胶纤维等重大临港工业项目开工建设，标志着湄洲湾北岸先进制造业基地建设取得实质性突破，即将进入加速发展的快车道。

4、“十一五”是城乡建设全面推进城市品位显著提高的重要时期。完成新一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修编，以“一心三片”构成的主城区和以妈祖城为核心的滨海新区，功能互补、相得益

彰，湄洲湾港口城市的发展格局进一步确立。委托国际知名规划设计院开展木兰溪城市综合体、湄洲岛国家旅游度假区和妈祖城、九鲤湖旅游景区等重点区域的规划设计，极大提升城市规划的档次和水平。完成东园路、荔园路、荔涵大道、延寿路、莆兴路一期等一批市政道路建设，城市框架进一步拉开。第十四届省运会体育场馆和配套星级酒店建成投入使用，城市面貌焕然一新。旧城改造步伐加快，完成市行政中心和旧体育场的搬迁和土地拍卖，三信金鼎购物广场和文献（步行街）广场等新兴城市综合体初具雏形，城市品位显著提高。国家园林城市创建工作扎实推进，城市绿化、亮化、美化工程加快实施，新增绿地面积 125 公顷，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44%。城市（含县城）污水处理率、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分别达到 73.6%和 74%。由中铁投资建设的妈祖城基础设施项目全面开工，滨海新城建设不断推进。完成木兰溪下游防洪一、二期工程建设，启动三、四期防洪后续扫尾工程。金钟大型水库建成蓄水，引水配套工程加快推进。积极推进新农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在全省率先实现村村通水泥路、村村通客运班车目标；建成平海湾跨海供水工程，基本实现村村通安全卫生饮用水、岛岛建交通码头目标。2006 年，荣获“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2007 年，湄洲岛被授予“中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基地”。

5、“十一五”是社会事业加快发展保障体系不断完善的重要时期。教育事业全面发展。“双高普九”成果巩固提高，中小学校安工程加快推进。农村办学条件不断改善，义务教育“两免一补”政策全面落实。文化事业蓬勃发展。妈祖信俗成功列入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

产代表作名录，湄洲妈祖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获省政府批准设立。莆仙大剧院基本建成，抢救和保护莆仙戏艺术工程有序推进。体育事业蓬勃发展。成功承办了第十四届省运会和第八届老健会，我市选手共获得金牌 79.5 枚、奖牌数 252 枚，均位居金牌榜和奖牌榜的第 5 位。医疗体系逐步加强。莆田市第一医院、莆田学院附属医院晋级为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市疾控中心、急救中心、第五医院等一批医疗卫生设施投入使用，有效防治登革热、手足口病、甲型 H1N1 流感等疫情疫病。计生工作得到加强。人口责任目标从“十五”末全省最后一位上升至第七位，涵江区、城厢区、荔城区先后实现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区。科技工作成绩斐然。荣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城市三连冠，仙游、城厢、涵江和荔城荣获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区）。社会保障不断完善。积极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城市低保家庭住房困难逐步得以解决。“平安莆田”全面推进，安全生产形势平稳。持续推进双拥工作，第三次荣膺“全国双拥模范城”称号。

6、“十一五”是生态保护全面启动环境质量持续优化的重要时期。节能减排工作取得重要进展，GDP 能耗、化学需氧量和二氧化硫排放量完成省下达目标。市垃圾焚烧发电厂、市医疗废弃物处理厂以及市污水处理厂二期、仙游、荔城、秀屿等污水处理厂投产运行，北岸和湄洲岛污水处理厂加快建设。大力实施东圳库区水土保持和生态修复工程，完成东圳水库周边污染源的整治，有效保障饮用水源安全。全市森林覆盖率达 58%，城市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木兰溪水质功能达标率 86.1%，萩芦溪水质功能达标率 75%，城市内河水质功能达标率 37.5%，东圳水库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91.5%，古

洋水库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100%。海洋水环境质量位居全省前列，近岸海域功能达标率 70%，湄洲湾水域功能达标率 100%。

（二）存在问题

1、经济总量仍然偏小。“十一五”时期，虽然我市经济逐年快速增长，但经济总量仍然偏小，综合实力仍然偏弱。2010 年，预计地区生产总值占全省比重仅为 5.8%、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仅为全省平均水平的 74%、财政总收入占全省比重仅为 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占全省比重仅为 6%。地区生产总值和财政总收入均位居全省第 7 位。

2、经济结构性矛盾仍然突出。第三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32.7%，低于全省 6 个百分点左右。第三产业仍以交通运输、批发和零售贸易、餐饮业等传统行业为主，发展缓慢；物流业、金融、信息、商务和科研等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滞后，旅游业增长乏力，文化创意产业尚处于起步之中。现有制造业主要集中在低附加值的非核心部件制造和劳动密集的装配环节，产品主要以贴牌生产为主，企业知识产权拥有量较少，自主品牌不多，处于价值链的下游。轻重工业结构比例不协调，规模工业中轻工业占 69.2%；制鞋、电子、纺织服装等劳动密集型轻工业占规模工业产值的一半以上，临港重化工业有待进一步突破。

3、区域经济仍然不尽平衡。城市化程度仍然偏低，城市配套设施还不完善，城市功能亟需进一步提升。农村经济还占相当大的比重，一部分老区、山区发展相对滞后。区域经济发展不平衡，仙游县近年来人均生产总值与全市平均水平差距还在加大；部分山区自然村尚未脱贫，实现均衡协调发展压力较大。

4、社会建设管理中还存在许多薄弱环节。文化、教育、卫生等社会事业发展相对滞后。治安防控体系还不健全。制约安全生产的一些深层次问题依然存在。机关工作人员的工作作风有待进一步改进，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责任感及办事效率还需要进一步提高，等等。

二、“十二五”发展面临形势

（一）面临的机遇

1、宏观经济环境和产业格局面临新调整，有利于我市进一步转变发展方式。“十二五”时期，世界经济将步入中低速增长期，战略性新兴产业将在产业结构调整中为世界经济发展带来新的机遇。我国将从工业化中期向后期过渡，扩大内需、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成为国家发展战略。宏观环境的变化及经济政策的新取向，有利于我市紧密追踪国际金融危机催生的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潮流，抓住国内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移的机遇，广泛参与国际国内分工合作，积极承接各种先进生产要素的转移，着力培育新增长点，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发展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抢占新一轮发展的制高点，实现科学发展、跨越发展的目标。

2、海峡西岸经济区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有利于我市进一步提升发展优势。国家鼓励东部地区率先发展和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有利于我市在政策、资金、项目布局等方面获得国家更多的支持。两岸经济合作架构协议（ECFA）的正式签署，为海峡两岸经贸合作“常态化、正常化、制度化”迈出了坚实的第一步，

掀开了两岸关系新的历史篇章，有利于我市充分发挥独特的对台优势，全面实施先行先试政策，推动莆台交流合作向更广范围、更大规模、更高层次迈进。

3、持续快速发展形成的较强综合实力，有利于我市进一步拓展发展空间。立足莆田发展实际，市委确立了“以港兴市、工业强市”发展战略，市人大通过了《湄洲湾港口城市发展规划纲要》，市政府制定出台了一系列加快港口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和举措，市政协先后提出了许多加快港口城市和宜居城市建设的建议和意见。全市上下呈现出前所未有的政兴人和、干事创业的良好精神状态，各级各部门竞相发展、比学赶超的氛围浓厚，奋力追赶、持续提升、蓬勃崛起的势头更加强劲。经过全市上下的共同努力，我市区位优势更加凸显，基础设施日臻完善，城市集聚能力不断增强，经济实力进一步提高，为我市在新的起点上加快建设湄洲湾港口城市创造了有利条件。

（二）面临的挑战

1、外部经济环境仍然存在不确定因素。金融危机带来了国际经济形势新变化，世界经济面临深度调整和再平衡，短期难现高增长。发达国家过度消费、储蓄不足的结构性失衡难以持续，新兴市场体的出口导向战略也在面临深度的调整。国际贸易、国际投资保护主义抬头和升级，加大了经济复苏的阻力，人民币面临着进一步升值的压力，这给外向度较高的我市经济的发展带来了诸多不确定、不稳定的因素。

2、构造竞争新优势的要素制约压力大。土地供需矛盾突出。

2009 年，我市人口密度 775 人/平方公里，是全省的 2.6 倍；人多地少、无序占地建房的困局，给项目落地带来极大压力。岸线资源相对有限。随着临港产业的发展，湄洲湾北岸剩余的深水岸线资源日益匮乏，兴化湾南岸的开发建设必须加快推进。节能减排压力增大。随着国家节能减排标准的提高，将极大增加临港重化工业加快推进的压力。区域竞争日益激烈。在新一轮发展中，周边各地区特别是沿海各市发展势头迅猛，我市要实现追赶目标既有动力更有压力。

3、社会建设和管理面临诸多新课题。“十二五”将是经济社会加速转型时期，也是社会矛盾凸显期。社会将呈现出多样化、多元化的发展趋势，对社会治安、生活保障和安全生产等公共服务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可能将会引发一些新的社会问题和社会矛盾。随着工业化进程的推进，同步考虑解决征地、征海后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和同步提高农村社会保障问题显得尤为迫切。

全市上下要准确把握国内外形势新变化新特点，既要坚定信心，又要保持清醒；既要把握加快发展的重大历史机遇，又要看到加快发展面临的压力和困难，以“等不起”的紧迫感、“慢不得”的危机感、“坐不住”的责任感，以更加开阔的视野、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扎实的作风，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全力推动我市科学发展、跨越发展。

第二章 总体发展构想

莆田位于海峡西岸经济区中部发展轴的前沿，拥有优良的港口资源和便捷的交通设施，既能接受长三角和珠三角的经济辐射，又能成为中西部地区对台贸易的重要通道和前沿平台，具备接受外部产业和资本转移的后发优势和优越环境。随着国务院加快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战略部署的全面实施，经过历届莆田市委、市政府持之以恒的奋力推进，湄洲湾港口城市迎来加快发展、跨越发展的历史机遇。“十二五”时期将是我市日臻完善的基础设施，强力支撑临港产业快速扩张阶段；将是我市从以轻工业为主导的工业化初期，向以重工业为主导的工业化中期加快转化的发展阶段。按照省委八届十次全会提出的“加快转变、跨越发展”的要求，立足莆田潜在的资源优势和现实的发展优势，科学合理地制定“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全力推进湄洲湾港口城市建设，对增强莆田综合实力，促进海峡西岸中部地区崛起，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战略意义。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中央“五个坚持”和省委“先行先试、加快转变、民生优先、党建科学”的基本要求，以科学发展、跨越发展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以改善民生为立足点，更好地融入福建和海峡西岸经济区发展大局，坚持用发展凝聚人心、用发展提升形象、用发展改善民生、用发展考核干部，大力实施“以港兴市、工业强市”发展战略，全面推进湄洲湾港口城市和世界妈祖文化中心建设，凝心聚力、增创优势，

抢抓机遇、加快转变，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改善民生、促进和谐，推动跨越发展、建设宜居港城，为提前三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决定性基础。

二、基本原则

根据以上指导思想，“十二五”时期，要切实把握以下基本原则：

——**突出科学发展、跨越发展。**始终把科学发展、跨越发展作为“十二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题。牢牢把握国家鼓励东部地区率先发展、支持福建加快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的重大历史机遇，落实发展第一要务，坚持“好”字优先，能快则快，又好又快，更加注重以人为本，更加注重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更加注重统筹兼顾，更加注重保障和改善民生，努力实现湄洲湾港口城市“奋力追赶、持续提升、蓬勃崛起”三阶段的发展目标。

——**突出转变方式、调整结构。**始终把转变方式、调整结构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线。坚持把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作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主攻方向，坚持把科技进步和创新作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要支撑，坚持把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作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要着力点，在加快发展中转变发展方式，在转变发展方式中加快发展，在抓大项目好项目中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实现经济快速发展与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有机统一，提高跨越发展的全面性、协调性和可持续性。

——**突出以港兴市、工业强市。**始终把以港兴市、工业强市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重点。挖掘我市独特资源，充分发挥港口、

陆域、区位等比较优势，不断增创发展新优势，推动资源优势不断转化为经济优势、产业优势和市场竞争优势。全力推进湄洲湾北岸临港产业的发展，全面启动兴化湾南岸临港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培育引领区域发展的新引擎，促进港口开发、产业支撑、城市建设和腹地拓展的“四位一体”互动发展格局的基本形成。

——**突出先行先试、改革开放。**始终把先行先试、改革开放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举措和强大动力。进一步解放思想，先行先试，创新发展理念、发展思路和发展举措，充分发挥妈祖文化优势，用好用足用活国家赋予的政策措施，加强莆台交流与合作。坚定不移地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等领域改革，加快构建有利于科学发展、跨越发展的体制机制。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拓展开放领域，提升开放质量，加快发展更加开放型经济。

——**突出统筹协调、改善民生。**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统筹推进教育、科技、文化、卫生、社会保障、人口计生等社会各项事业建设，完善社会管理，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构建和谐社会。推进城乡、区域一体化发展，努力缩小城乡、区域发展的差距。全面推进节能减排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发展目标

根据以上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综合考虑未来发展趋势和条件，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目标是：**跨越发展、宜居港城。**

——**经济实现跨越发展。**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16%以上，到

2015 年确保 1800 亿元、力争达到 2000 亿元，比 2010 年翻一番以上；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6.6 万元以上，力争达到全省平均水平；财政总收入年均增长 18%以上，到 2015 年确保 180 亿元、力争达到 200 亿元，比 2010 年翻一番以上；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 25%，五年累计 5000 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 18%；外贸进出口年均增长 10%；五年累计实际利用外资 40 亿美元（可比口径）。

——结构调整不断优化。先进制造业和服务业贡献率明显提升，三次产业在更高层次上协调发展，基本建成现代产业体系，发展质量和效益进一步提高，发展活力和后劲进一步增强。到 2015 年，三次产业增加值比重调整为 7：55：38；城镇化率提高到 55%，力争城乡一体化走在全省前列；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力争达 15%；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达 1%以上，力争达到全省平均水平；知识产权拥有量提高，形成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知名品牌、竞争力强的大企业大集团；基本建成以临港工业为主导的海峡西岸先进制造业基地和能源基地，我市临港产业在全省的地位和作用更加凸显。

——人民生活更加殷实。城乡居民收入大幅度提高，基本形成合理的收入分配结构，居住、交通、生态等生活环境有较大改善，人民群众的幸福指数明显提升。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11%，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长 10%以上。人口自然增长率年均控制在 8‰以内，2015 年末全市常住人口 300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五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0 万人以上。价格总水平保

持基本稳定。

——公共服务更加完善。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基本形成，公共服务更加完善，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到 2015 年，财政教育支出占财政一般预算支出比重达 37%；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7.5%；主要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10.5 年；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 90%；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5%以上；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 95%以上；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率 100%；城镇保障性住房建设套数完成省下达任务；千人均医疗机构床位数 3.4 张；千人均医生 1.7 人。

——生态环境优美宜居。生态市建设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果，经济发展、人口布局和资源环境承载力更趋协调，基本建成生态效益型经济体系，基本建成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达到“较宜居城市”标准。到 2015 年，城市（含县城）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95%以上；城市（含县城）污水处理率 80%以上；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108.69 万亩；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 25%；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单位 GDP 能源消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完成省下达任务；森林蓄积量 800 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 59.8%。

专栏 2：“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指标

分类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10 年	2015 年目标	年均增长 或提高	指标属性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816.98	1800 (确保) 2000 (力争)	16%以上	预期性
	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2.9	6.6 以上		预期性
	3	财政总收入	亿元	78.29	180 (确保) 200 (力争)	18%以上	预期性
	4	地方财政收入	亿元	47.63	100 以上	16%以上	预期性
	5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496.52	五年累计 5000 亿元		预期性
	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280	640	18%	预期性
	7	外贸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32.4	52	10%	预期性
	8	年均实际利用外资 (可比口径)	亿美元	8	五年累计 40 亿美元		预期性
	9	三次产业增加值比重	%	10.7: 56.6: 32.7	7: 55: 38		预期性
	10	城镇化率	%	47.5	55	1.5 个点	预期性
民生发展	11	年末总人口	万人	288	300	8‰	约束性
	12	城镇登记失业率	%	2.56	4 以内		预期性
	13	五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9.05	10		预期性
	14	城镇职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万人	25	27	1%	约束性
	15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9068	32000	11%	预期性
	16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7663	12600 以上	10%以上	预期性
	17	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	90	95 以上		约束性
	18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	%	95	95 以上		约束性
	19	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率	%	△	100		预期性
	20	城镇保障性住房建设套数	套	1645	累计 14319		约束性
	21	千人均医疗机构床位数	张	1.8	3.4	13.6%	预期性
	22	千人均医生	人	1.07	1.7	9.7%	预期性
科教发展	23	财政教育支出占财政一般预算支出比重	%	35	37	0.4 个点	预期性
	24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89.91	97.5	1.5 个点	约束性
	25	主要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6.8	10.5	9%	预期性
	26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	80.01	90	2 个点	预期性
	27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	%	0.5	1 以上	0.1 个点	预期性
	28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10	15	1 个点	预期性

可 持 续 发 展	29	城市（含县城）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74	95 以上	4.2 个点	预期性
	30	城市（含县城）污水处理率	%	73.6	80 以上	1.3 个点	预期性
	31	耕地保有量	万亩	112.93	不低于 108.69		约束性
	32	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	%	3	累计 29.15		约束性
	33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	19.5	25	1 个点	预期性
	34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累计 17.5		约束性
	35	单位 GDP 能源消耗降低	%	3.1	累计 16		约束性
	36	主要污染物排放减少	%	二氧化硫下降 27% 化学需氧量下降 2.6%	完成省下达任务		约束性
	37	森林蓄积量	万立方米	750	800	1.3%	约束性
	38	森林覆盖率	%	58	59.8	0.36 个点	约束性
注：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率指标中，因 2010 年只有荔城区和城厢区搞试点，故没有指标数据；主要污染物指二氧化硫、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总人口即常住人口，届时以“六普”数据为准；城乡居民收入增长率为实际增幅；非化石能源指风能、太阳能、核能、水能、生物质能、地热能、海洋能等。							

第三章 重点区域与产业布局

突破重点区域突出重点产业是实现“跨越发展、宜居港城”目标的战略举措。要按照《湄洲湾港口城市发展规划纲要》确立的“构筑两岸人民交流合作的前沿平台、东南沿海区域性交通枢纽、海峡西岸先进制造业和能源基地、海峡两岸现代物流中心、世界妈祖文化中心”发展定位，集中要素资源，加快突破重点区域建设，着力打造重点产业基地，突出区域重点产业，努力构建人口、经济、资源、环境相协调的可持续发展的区域空间格局和临港区域特色鲜明的现代产业支撑体系。

一、重点区域布局

根据国家主体功能区规划体现的国土空间非均衡开发的理念和《湄洲湾港口城市发展规划纲要》确定的三次产业空间布局，未来莆田将形成东南部沿海地区强劲的临港重化工业、中部木兰溪两岸繁荣的第三产业和轻加工业、北部山区优美的生态观光农业的三次产业空间布局。按照资源禀赋理论和比较利益原则，统筹考虑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现有开发密度和发展潜力、未来人口分布、经济布局、国土利用和城镇化格局等因素，“十二五”时期，要着力优化区域发展布局，奋力打造“一核两翼三基地”的发展格局，推动湄洲湾港口城市跨越发展。

（一）大规模开发建设湄洲湾北岸。把湄洲湾北岸作为湄洲湾港口城市建设的核心区域，按照国家级开发区的规范标准，集中力量全面开发，全力提升和完善基础设施，积极引进中央属企

业、省属大型企业和跨国公司参与临港产业建设，形成规模效应、集聚效应，强力支撑湄洲湾北岸迅速崛起，争取升级为国家级开发区。重点建设LNG产业园、国家级木材加工贸易示范区、国投石门澳经济开发区、东吴浆纸产业园、笏石工业园、佳通工业园、大型钢铁基地、能源基地等临港工业园，大力推进秀屿港区、东吴港区、罗屿作业区、盘屿作业区和力宝国际产业园、海西国际航运中心等临港物流园区建设，努力形成3—5个百亿产值以上、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临港产业集群，成为带动海峡西岸中部地区跨越发展的强大增长极。

（二）全面启动兴化湾南岸规划建设。把包括涵江、荔城、秀屿的环兴化湾南岸区域作为湄洲湾港口城市建设的东北翼，创新开发机制，鼓励国内外具备较强开发实力和招商能力的企业和财团，投资开发兴化湾南岸区域。加快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规划的编制，大力推进围垦、供水、电力、排污、疏港道路、高速公路、铁路支线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主动与兴化湾北岸江阴港区衔接。依托涵江城区和莆田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先行启动兴化湾南岸涵江港区的开发建设，与莆田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整合，重点发展电子信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产业，争取申报为国家级开发区；适时启动兴化湾南岸北高、石城作业区的开发，全力推进临港产业及海洋新兴产业等加快发展，努力打造成为与湄洲湾北岸各具特色、功能互补、错位发展、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临港经济开发区，成为带动莆田经济腾飞的新增长极。

（三）重点支持仙游加快发展。把以仙游经济开发区为中心的枫亭—灵川城镇产业发展区作为湄洲湾港口城市建设的西南

翼，做好与仙游东西厢轻工产业区、北部山区绿色生态观光经济区等区域规划的衔接和建设的协调。充分发挥仙游加快发展的后发优势，先行先试、奋力追赶，在政策、项目和融资上给予更大的倾斜，促进仙游经济蓄势崛起。加快建设铁路、高速公路、高等级公路为主骨架的开放大通道，形成互连互通的交通基础设施体系，密切仙游与市区及周边区域的对接融合。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做大做强仙游经济开发区，加快仙游循环经济示范园、宝泉工艺产业园、城郊工业集中区、瑞峰工业园等建设，引导央企、省属企业和跨国公司在仙游落地建设一批重大项目，培育壮大一批龙头骨干企业，带动工艺美术、化工、鞋服、机械制造、食品医药、能源等产业的发展壮大，加快工业化、城镇化、农业产业化和现代化进程，成为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跨越发展的新兴增长极。

（四）建设提升主城区产业服务基地。把主城区“一心三片”（生态绿心、城厢片区、荔城片区、涵江片区）区域作为湄洲湾港口城市建设的产业服务基地，充分发挥人文、地理和资源优势，拓展城区规模，优化经济结构，提升经济素质，增强综合实力。重点发展高端服务业、房地产业和高新技术、高附加值、高环保型的轻工产业。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木兰溪两岸城市综合体和绶溪高端企业总部经济区，推进万科广场、正荣金融财富中心及联创国际广场、文献（步行街）广场等大型城市综合体和香格里拉等国际一流酒店建设，进一步提高主城区的集聚辐射能力和对临港产业的服务支撑能力，努力实现港城互动，打造成为海峡西岸中部地区重要的物流、人流、资金流和信息流的现代商务集

聚区。

（五）培育发展妈祖文化旅游基地。把妈祖城及平海湾片区作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湄洲岛的拓展区域，着力培育发展为以妈祖文化为主题的滨海文化旅游度假基地。围绕打造“妈祖圣岛、度假天堂”的目标，全面推进湄洲岛整体开发，进一步凸显湄洲岛作为世界妈祖文化发祥地的地位。以祖庙山为核心，加快妈祖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构建世界妈祖文化交流核心平台。进一步完善湄洲岛旅游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大力提升景区整体形象，强化旅游度假功能，努力把湄洲岛建设成为“朝圣岛、度假岛、生态岛”，争取成为国际旅游度假目的地。积极将湄洲岛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的政策措施向滨海新城拓展，统筹湄洲岛与妈祖城及平海湾片区的总体规划和功能分区规划，促进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为主发展休闲旅游业、文化创意产业和新兴服务业等，努力打造成为具有鲜明妈祖特色的文化旅游基地，并为湄洲湾北岸临港工业、临港物流业的发展就近提供城市支持。

（六）保护建设山区绿色生态观光基地。把北部山地生态经济区作为湄洲湾港口城市建设的绿色生态观光基地，立足保护，科学开发。以国家级仙游台湾农民创业园为核心，加强生态环境保护，适度发展观光农业、生态农业，合理开发水利设施、山地风电等生态产业项目，积极推广种植速生丰产林、短周期工业原料林、珍贵树种用材林等。结合九鲤湖、麦斜岩、菜溪岩、仙水洋等旅游景区开发建设，规划建设集生态旅游、观光旅游为一体的绿色生态旅游经济示范区，加快环山区观光廊道建设，做好与老鹰尖自然保护区及九龙谷、永兴岩等旅游景区的衔接，带动我

市北部山区连片繁荣，全面发展，努力打造成为湄洲湾港口城市的“后花园”。

二、重点产业布局

根据国家十大产业振兴规划和福建省产业振兴实施意见，结合我市现有产业基础和发展优势，“十二五”时期，要积极培育纺织鞋服、电子信息、食品医药、木材浆纸、装备制造、冶炼及压延加工、化工、能源、物流、工艺美术与创意产业等“新十大产业”。加快产业基地建设，促进产业集聚，争取在“十二五”末，纺织服装鞋业规模以上产值超过千亿；食品医药、工艺美术和能源产业分别达到 500 亿元；电子信息、装备制造和木材浆纸产业分别达到 300 亿元；化工产业达到 200 亿元；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和现代物流业产值分别达到 100 亿元，大幅度提高区域产业综合竞争力。

（一）纺织鞋服产业。依托金鹰粘胶纤维项目，调整优化纺织产业结构，大力发展以粘胶纤维为原料的纺织业。充分发挥我市纺织服装龙头企业众和纺织、才子服装等品牌效应，拓展产业发展空间，形成涵盖纺织-服装-漂染-成衣加工生产-辅料生产-市场营销等领域的纺织服装产业链，建成全省重要的纺织服装生产基地。依托福建制鞋行业技术开发（莆田）基地、国家级鞋业研发设计中心以及沃特等龙头企业的品牌效应，提升制鞋业核心竞争力，促进制鞋产业集群规模扩张，争取建成全国最大的休闲运动鞋制造中心。依托莆田鞋服城，建成全国性的鞋服专业市场。

（二）电子信息产业。依托莆田高新区国家级 LCD（液晶显

示器）产业基地及福建台通、安特半导体等重点企业，加大高性能计算机、数字电视系统、光电子、新一代移动通信和微波通信设备等核心技术自主研发力度，延伸产业链条，积极打造全省最大的新型元器件制造基地。依托华林经济开发区光电产业园，培育和壮大龙头核心企业，吸引国内外特别是台湾地区 LED（发光二极管）大中型企业，完善 LED 产业链，打造百亿 LED 产业集群；积极推进高世代 TFT-LCD（薄膜场效应晶体管）面板前期工作，争取实现开工建设，建成 LCD 产业龙头企业，逐步形成海西 TFT-LCD 产业链。通过 LED、LCD 等光电产业集群的形成，争取打造国家级光电产业基地。

（三）食品医药产业。以雪津啤酒、闽中食品等重点企业为龙头，充分利用特色优势农产品资源，以生物技术和工程食品技术为支撑，实现传统食品现代化、现代食品国际化。积极开发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和有地方文化特色的旅游食品，加快开发进入家庭的工业化快餐食品，力争建成全国重要的食品加工基地。加强与中国医药集团的沟通联系，依托莆田医疗器械科技展销馆和涵江食品药品生产基地，积极发展药物制剂新品种、新剂型和医疗器械，建立辐射全国的新药发展基地、国内大型医药原料药生产基地以及医药医疗器械生产和交易基地。

（四）木材浆纸产业。全力推进林浆纸一体化项目前期工作，确保“十二五”期间建成投入使用，积极引进国内外先进印刷企业及其上下游配套企业，全面提升包装印刷业发展水平，建设东吴海西纸业及粘胶纤维基地。发挥“秀屿进口木材检疫除害处理区”和“国家级木材贸易加工示范区”优势，依托福人木业、标准木业

等重点企业，大力发展林产加工业，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品牌企业入驻，延伸木材产业链，造就一批竞争力强劲的优势企业和知名品牌，努力将莆田打造成为我国东部沿海最大的木材加工贸易基地。

（五）装备制造业。紧紧抓住省政府重点推进闽江口、湄洲湾、厦门湾等区域作为闽台装备制造业深度对接区的机遇，充分发挥湄洲湾石门澳区域和兴化湾南岸涵江港区的岸线资源优势，全力推进石门澳临港产业园和涵江（海西）装备工业园的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承接台湾及先进地区先进装备制造业转移，加强与国家大型成套设备企业的沟通联系，积极推进船舶修造及小型设备及部件制造，争取布局汽车制造及改装、风电装备、铁路装备、港口机械等大型成套设备，建设海峡西岸新型临港装备制造业基地。

（六）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紧紧抓住国家支持海峡西岸经济区加快建设的机遇，充分发挥福厦铁路、向莆铁路、湄洲湾北岸港口铁路支线连接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和中西部地区的交通优势，依托湄洲湾深水港口大出大进的运输能力，特别是罗屿40万吨级铁矿石码头，在确保鞍钢冷轧钢板（莆田）项目建成投产的同时，进一步发挥比较优势，主动承接国内外先进制造业转移，坚持差异化发展的方向，积极争取国家批准在湄洲湾北岸布局大型钢铁企业，为鞍钢冷轧钢板（莆田）项目提供上游原料支持，提高区域短缺金属制品的供应能力，带动产业集群加速形成，成为国内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新一代精品板材、绿色节能高效钢材、高强度油气管材生产基地和海峡西岸重要的钢铁生产基地。

（七）化工产业。充分发挥枫亭工业园区横跨湄洲湾南北岸优势，主动承接福建炼化一体化项目，利用湄洲湾石化基地丰富的石化原料，重点发展环境友好的塑料合金特种工程塑料及橡胶制品等新材料，积极发展造纸、橡胶加工需要配套的各类助剂，延伸石化产业链。在石门澳临港产业园化工片区内，利用国投公司拥有的资源优势，重点发展精细化工新材料。支持佳通集团建设佳通工业园，发展炭黑、合成胶、帘子布、钢丝等项目，延伸轮胎产业链。全力支持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上市融资，在临港产业发展区内建设大型涂料基地，延伸产业链，争取打造成为产值超百亿的特大型企业。

（八）能源产业。全力支持福建 LNG（液化天然气）接收站扩建，争取成为国家级 LNG 大型战略储备基地，加快建设 5# - 6# 储罐工程，为海峡西岸提供便捷稳定的清洁能源。全力推进湄洲湾煤炭储运基地项目建设，加快新型超超临界火电项目前期工作，确保“十二五”期间建成投入使用。全面启动盘屿 500 万吨商业储备油库前期工作，到 2015 年基本形成在亚太地区有较大影响的油品储运基地。充分利用中核集团人才资金技术优势和莆田核电厂址优越的建厂条件，继续推进莆田核电前期工作。加快仙游抽水蓄能电站建设，适时启动二期项目前期工作。科学有序地推进陆上风电项目，加快平海湾百万千瓦级海上风电示范项目前期工作。加快中海油福建应急抢维修中心、中海油汽车新能源项目、燃气汽车改制造基地建设。大力发展 LNG 冷能、太阳能、生物质能、潮汐能等新能源，努力形成在东南沿海有重大影响的辐射能力强劲、门类基本齐全的低碳清洁能源基地。

（九）现代物流业。按照“两带五基地四园六中心”的物流发展格局，基本形成湄洲湾北岸临港物流带，重点建设罗屿铁矿石物流基地、莆田木材物流基地、盘屿油品物流基地、秀屿 LNG 物流基地和东吴煤炭物流基地等湄洲湾北岸地区大型“五行”物流基地，适时启动兴化湾南岸临港物流带规划和建设；大力推进铁路货运物流园、涵江物流园、黄石商贸物流园、枫亭物流园等四个大型综合性和专业性物流园区建设；积极建设国际商贸城物流中心、青山物流中心、白沙综合物流中心、鲤南物流中心、榜头物流中心和龙华物流中心，努力将莆田建设成为区域性物流节点城市和辐射海峡两岸的现代物流中心。

（十）工艺与创意产业。依托仙游宝泉工艺产业园、连天红创意产业园等，重点发展以古典家俱为主的工艺美术产业，进一步确立“中国古典家具之都”的荣誉称号；依托上塘珠宝城，发展以银饰为主的工艺美术产业，努力打造全国金银珠宝首饰加工贸易产业基地；依托工艺美术城，以“海峡工艺品博览会”为平台，力争建成集加工、生产、展览、销售于一体的立体性全国性市场网络；依托涵江（海西）文化创意产业园，重点发展文化产业和新兴产业的创意研发设计，以现代创意带动油画、家具、玉雕、青石雕等工艺行业发展，培育工艺美术创意产业集群，努力成为全国有较大影响的文化创意基地之一；依托妈祖文化产业园，建设海滨动漫影视城，形成以妈祖文化为核心的文化传媒创意产业基地。

第四章 全面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构建极具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是实现“跨越发展、宜居港城”目标的唯一途经。抓住国家支持海峡西岸经济区加快发展的历史机遇，紧紧围绕构筑“海峡西岸先进制造业基地和能源基地、海峡两岸现代物流中心和海峡西岸滨海文化旅游度假胜地”的发展定位，积极培育“新十大产业”，促进产业集聚，全力提高产业竞争力，努力构建以先进制造业和能源产业为主体、现代服务业和现代农业为支撑、三次产业协调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到 2015 年，三次产业比例调整为 7：55：38。

一、建设海峡西岸先进制造业基地和能源基地

加快转变工业发展方式，继续实施重化工业发展与轻工业提升并举战略，加快环湄洲湾北岸和兴化湾南岸临港产业带建设，科学提升特色产业，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努力构筑海峡西岸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人力资源优势得到充分发挥的先进制造业基地和能源基地。到 2015 年，规模工业产值超过 3500 亿元，全市工业增加值力争达到千亿元，年均增长 20%以上；争取产值超亿元企业超过 300 家，其中超 10 亿元的大企业 30 家以上；努力培育 1-2 家产值超百亿的特大型企业。

（一）全力推动临港产业崛起。抓住我国大型重化工业逐步向沿海地区转移的历史机遇，依托岸线、陆域等优越的自然资源和强劲的基础设施，全力推进湄洲湾北岸临港产业的大规模建设，尽快启动兴化湾南岸产业园区的开发，重点建设“六大基地”，努

力构筑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临港产业集群，实现临港工业产值占规模工业产值的60%以上。**海峡西岸重要的钢铁基地和矿石中转基地。**积极利用国内外矿产资源，加强与大型钢铁企业的合作，推动鞍钢冷轧、大型硅钢等龙头企业加快发展，争取建设湄洲湾北岸千万吨级钢铁基地，带动冶金产业链的延伸拓展；依托向莆铁路和罗屿40万吨干散货码头，进一步发挥比较优势，构建海峡西岸重要的矿石中转基地，并为大型钢铁基地就近提供原料。**东南沿海最大的木材加工贸易基地。**加快构建东吴现代化浆纸基地，推进湄洲湾大型粘胶纤维项目建设，加快建设临港大型浆纸项目，加快莆田木材加工区建设，推进林板一体化项目，形成全国重要的木材加工、贸易中心和进出口基地。**亚太地区具有较大影响的油品储运基地。**加快推进盘屿500万吨大型商业储备油库建设，完成东吴60万吨石化仓储项目建设，争取建设保税仓库、保税锚地，发展转口贸易和海上加油，带动我市石化产业和仓储物流业的加快发展。**国家级LNG战略储备基地和电力供应基地。**依托福建LNG接收站，新开工建设一批储气罐项目，加快输气管网建设，争取成为国家级LNG大型战略储备基地。积极推进LNG冷能产业园建设，延伸LNG产业链；完成湄洲湾火电厂二期和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加快燃气电厂二期、莆田核电、核工业产业园区的前期工作，积极发展风电、太阳能、生物质能、潮汐能等新能源。**湄洲湾大型煤炭中转基地。**加快建设国投湄洲湾煤炭中转基地，适时启动湄洲湾煤炭中转基地二期项目，为海峡西岸经济区及中西部省份的煤炭供给提供重要保障，适时启动煤化工项目前期工作，带动中下游相关产业发展。**海峡西岸机械装备制造基地。**加快建设竞争力强劲的湄洲湾北岸工程机械制造基

地，推动兴化湾南岸装备制造业后备基地规划建设。加强与国家大型企业的沟通联系，密切跟踪、适时推进汽车及配件和成套设备制造项目，积极对接台湾装备制造业转移，促进海峡西岸装备制造产业加快发展。

（二）推动传统制造业向高端发展。积极采用高新技术、先进适用技术和现代管理技术，加强对纺织鞋服、食品加工、工艺美术等传统特色产业的技术改造，嫁接高新技术，链接创新能力，提高传统产业的技术含量，推动产业链向高附加值的两端延伸。继续扶优雪津啤酒、众和纺织、才子服装、闽中食品等一批主业突出、核心竞争力强的行业龙头企业，继续扶强三棵树涂料、达芙妮鞋业、保兰德箱包、连天红家具等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自主品牌的创新型企业，作为引领我市工业转型升级的重点骨干企业，发挥其在产业集群建设中的龙头作用和集聚带动效应，促进产业链向上下游延伸、价值链向中高端攀升，逐步衍生和吸引更多相关企业集聚，增强产业集群的集聚力和创造力。鼓励支持企业加大投入，积极盘活存量资产，引导企业改制上市、发行债券或通过国内外大企业合作、嫁接等方式实现快速扩张。支持推动有实力的企业以资产、资源、品牌和市场为纽带，实施兼并重组，形成战略联盟，组建企业集团。鼓励企业参与制定国家、行业标准。持续实施品牌带动，充分发挥“中国木雕之城”、“中国木业之城”、“中国古典工艺家具之都”、“中国鞋业出口基地”、“中国银饰之乡”等区域品牌优势，着力推进传统产业集聚发展；大力发展企业自主品牌，继续争创国家级和省级品牌，力争培养若干个具有国际影响的知名品牌，构建企业品牌与区域品牌互动

培育机制，提高产业竞争力。到 2015 年，新创中国名牌产品 10 个、中国驰名商标 10 件以上，福建省名牌产品 80 个、福建省驰名商标 40 件以上，力争培养 3-5 个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自主知名品牌。

（三）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准确把握未来市场需求变化和技术发展趋势，立足我市现有产业基础，加强规划引导和政策支持，加快实施产业创新工程，推进高新技术产业化。大力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节能环保、新能源、生物与医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推进 LED、LCD 等光电产业基地建设，努力形成新的产业支撑主体，抢占产业发展的制高点。加强院地合作，鼓励自主创新，着力提高新兴产业科技创新水平和增强企业自主研发能力，着力吸引重大科技成果和高层次科技人才，着力建设重点共性技术基础设施和创新创业载体，努力使新兴产业成长为新的经济增长点和区域竞争优势。“十二五”期间，新兴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25%以上，到 2015 年，全市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全市生产总值的 20%左右。

（四）加强产业服务平台建设。立足产业发展需求，加快推进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逐步改变工业运行的调度模式，加大对工业经济的协调服务，到 2015 年，基本形成资源共享、功能完善、良性互动、有序高效、具有国内一流水平的制造业公共服务支撑体系。**推进总部经济区建设。**依托荔城经济开发区绶溪片区，规划建设高品质现代商务办公区，作为海峡西岸中部地区高端企业总部集聚区，充分发挥集聚效应，积极发展现代服务业，努力将总部经济区建设成为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为一体的集聚平

台，全力为高端企业发展壮大配套提供便捷优质服务。**整合提升现有工业园区和工业集中区。**按照“工业园区化、园区产业化、产业特色化、运作市场化、功能城镇化”的目标，调整扩大现有工业园区规模，积极推进一批新的工业集中区建设，科学合理地确定各自发展定位，积极培育引进龙头企业，以产业链为纽带，发展关联企业，形成规模效应和集聚效应，努力打造20个以上特色鲜明、设施完善、功能齐全、差异发展的工业园区和工业集中区。**推进技术研发平台建设。**引导行业抓好共性技术研发工作，建设技术开发基地，不断开发新品种、研发新技术，为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提供技术支撑，增强产业竞争力。鼓励有条件的企业组建企业技术中心，与高等院校、科研单位共建研发机构、重点实验室，建立长期的技术战略联盟，促进企业转型升级。**推进行业协会服务职能建设。**支持行业协会开展行业的政策宣传、信息提供、规范和标准制定、培训、名牌认定等工作，加强行业协会对行业发展的统一规划和对企业的分类指导。

二、打造滨海文化旅游度假胜地

以湄洲岛国家旅游度假区为龙头，整合九鲤湖、南少林、工艺美术城等旅游资源，开发精品旅游线路，形成海峡旅游、滨海旅游、文化旅游、生态旅游、红色旅游和工艺旅游等特色旅游品牌，带动旅游资源的整体开发和旅游产业链的延伸，形成点、线、面一体的大旅游格局，构筑以妈祖文化为主题的海峡西岸滨海文化旅游度假胜地。

（一）加快推进湄洲岛整体开发。充分发挥妈祖信俗成功列

入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品牌效应，高起点规划、高水平建设湄洲岛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奋力推进北部朝圣区、中部商住集中区和南部休闲度假区的形成，积极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风景区。充分发挥妈祖文化优势，借鉴马来西亚兰卡威岛、韩国济州岛等国际免税岛的政策，争取国家批准在湄洲岛设立对台小额免税商场，开放台湾土特产品、生活日用小商品和旅游商品自由购买，促进湄洲岛对台小额商品市场和国际免税岛的尽快形成，努力把湄洲岛打造成高品位的休闲度假胜地和国际旅游目的地。大力打造和宣传妈祖文化品牌，精心组织国家级“中国·湄洲妈祖文化旅游节”等重大节庆活动，充分挖掘妈祖信俗、妈祖艺术、妈祖祭典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内涵，筹建世界妈祖文化博物馆。加大湄洲岛、妈祖城等文化和自然资源的整合，拓展妈祖文化内涵，提升妈祖文化品位，促进以湄洲岛、妈祖城为中心的妈祖文化产业园的尽快形成，扩大妈祖文化的影响力，进一步凸显世界妈祖文化中心的地位。

（二）打造特色旅游品牌。以湄洲岛为核心，整合妈祖城、南日岛、平海湾等丰富的滨海旅游资源，联动开发，形成以湄洲岛国家旅游度假区为核心的滨海旅游区，打造滨海旅游品牌。以南少林为核心，进一步挖掘南少林武术文化内涵和广化寺宗教文化等富有莆田地方特色的文化资源，整合南少林、九华山、紫霄岩等景区，建成以南少林武术文化为品牌的集游览、休闲、健身等多功能的休闲旅游基地，打造文化旅游品牌。以九鲤湖为核心，整合开发建设大九鲤景区，进一步完善环山区旅游公路，把九鲤湖、菜溪岩、麦斜岩、仙水洋、九龙谷等连成一体，提升海峡西岸知名的以山水观光为主的复合型生态旅游产品，打造生态旅游

品牌。以闽中司令部遗址为核心，依托大洋红色旅游资源，整合闽中司令部遗址、永兴岩、壶公山、瑞云山省级森林公园、南日岛烈士陵园，推进红色旅游与生态旅游的结合，打造红色旅游品牌。以工艺美术城为核心，发挥“中国古典工艺家具之都”、“全国珠宝玉石首饰产业基地”、“木雕之城”、“银饰之乡”品牌效应，着力构建具有较高品位的工艺美术鉴赏交易中心，形成以工艺带旅游、以旅游促工艺的良性互动的新型旅游产业链，打造工艺旅游品牌。

（三）加强区域旅游合作。制定优惠政策，鼓励国内著名旅行社在莆田设立分支机构，积极培育本地企业特别是四星级以上酒店开展旅游服务。做好区域内旅游景点的衔接，开辟莆田“一日游”精品线路。主动衔接武夷山、鼓浪屿等省内著名旅游景区，加强与海峡西岸城市之间的旅游合作，把我市特色旅游资源纳入到海西滨海旅游精品线路，利用特色旅游资源，优势互补，建立合作协调机制，促进海峡西岸经济区内“无障碍”旅游区形成。建立莆台旅游合作机制，开展“海上看乌丘”旅游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扩大与台湾旅游行业组织和旅游企业的对接合作，拓展台湾旅游市场，共推双向旅游线路，培育“海峡旅游”品牌，争取使莆田成为大陆和台湾双向旅游线路的重要中转站。积极拓展长三角、珠三角地区及海西周边城市旅游市场，加大境外旅游市场的深度开发，突破旅游新客源。创新旅游营销方式，整合旅游、宣传、文化、新闻、广电、出版等资源，发挥旅行社、旅游饭店、旅游景区和铁路、交通等行业作用，按照市场规律，开展统一的旅游宣传促销，形成密切合作的旅游宣传促销机制，推动旅游资源优

势转化为旅游产业发展优势。

三、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

依托信息技术和知识经济的迅猛发展，采用现代化的新技术、新业态和新服务方式改造传统服务业，创造需求，引导消费，大力发展商业服务、电讯服务、建筑及有关工程服务、教育服务、环境服务、金融服务、健康与社会服务、与旅游有关的服务、娱乐、文化与体育服务等现代服务业，向社会提供高附加值、高层次、知识型的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构建有利于先进制造业配套发展、促进民生改善的现代服务业发展体系，推动服务业提升发展，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提高到 38%。

（一）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立足扩大消费需求，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业、外包服务业，努力提升金融服务业、信息服务业以及商务服务业发展水平，拓展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新领域。**物流业。**以打造辐射海峡两岸的现代物流中心为目标，以推进和完善“两主两次”物流通道和“物流节点——物流园区——物流配送中心”三级物流运作设施网络建设为重点，主动与台湾及国内外其他先进地区现代物流业衔接，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的船务公司参与港口物流业建设与经营，加快组建湄洲湾国际航运企业，大力开拓国际海运航线；加快组建海西国际航运物流园区，促进国际物流和保税物流的发展。加快建设各类配送中心，建立统一的物流公共信息平台，积极优化城市配送物流，培育专业化的第三方物流企业，大力发展甩挂运输、集装箱、多式联运等先进运输组织方式，逐步形成货运“无缝衔接”的运输

站场体系，提升区域物流综合发展水平，形成以交通运输设施和公共物流园区为依托、龙头企业为核心、中小企业为辅助的现代物流产业群。**金融保险业。**以打造湄洲湾港口城市的金融核心区为目标，积极推进木兰金融财富中心建设，打造莆田金融核心区。健全面向城乡的金融保险服务体系，完善金融保险产业发展政策扶持体系，大力引进国内外知名金融和保险机构在我市设立分支机构，支持发展银行、保险、证券、期货、信托、基金、资产管理、担保等各类金融机构，积极发展创业（风险）投资和产业投资基金等各类股权投资机构。加强与交通银行、民生银行、华夏银行、光大银行等境内外股份制银行对接，力争通过1至2年的努力，新引进股份制银行2至3家；优先扶持农村商业银行提升发展水平，推进跨区域布点，加快小额贷款公司组建步伐，争取设立小额贷款公司3-5家，引导和规范民间融资健康发展。**外包服务业。**培育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自主品牌、高增值服务能力的外包服务企业和承接服务外包业务的专业企业，努力发展金融、软件、文化等服务贸易和技术贸易，建立服务外包基地。**商务服务业。**建成区域性总部经济区，按照专业分工和国际标准，推进设立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事务所、设计师事务所、咨询师事务所及评估代理等专业商务服务机构，培育一批大型会展、广告、策划、创意设计等服务企业。

（二）丰富生活性服务业。进一步发展主要面向消费者的服务业，扩大服务产品供给，满足多样化的服务需求。**商贸服务业。**加快发展电子商务、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等新型流通方式和经营业态，合理布局便民利民社区服务网点，完善社区商贸服务网络。

继续培育壮大工艺美术城、红星美凯龙家居城、涵江国际商贸城、海峡国际商贸城、鞋服城、上塘珠宝城、仙游古典家具城等大型专业市场，大力引进国内外知名大型商业零售企业，改造提升百货、批发市场、餐饮住宿等传统流通业态，逐步建设成布局合理、业态多样、功能完备的现代商贸服务业体系。**房地产业。**抓好房地产结构调整，扩大住房有效供给，规范房地产市场行为，积极培育住房有效需求；加大中低价位、中小户型的普通商品住房和经济适用房建设力度；规范和加强物业管理，大力推进房地产销售和物业管理的分业经营。**社区服务业。**建设一批功能齐全、设施完备、服务配套的综合性社区服务业机构，推动社区服务向包括医疗卫生、教育服务、托老服务、养老服务、残疾人服务、职业指导、就业培训、居民生活服务等多层次、多方位的系列化服务发展。依托我市区位及便捷的交通优势，积极引进国内外投资集团来莆投资建设“国际医院”和“国际学校”，引进国际先进的管理理念和技术，全面提升莆田医疗卫生、教育服务的档次和水平，促进我市医疗文化产业逐步与国际接轨。

（三）培育发展知识性服务业。重点发展以妈祖文化为核心的集研发设计、产品生产、推广销售等为一体的文化创意产业链，打造一批具有莆田风格、在国内外有重大影响的文化创意品牌与文化创意产业龙头企业。推进“智慧莆田”城市建设，以城市信息化为重点，以软件产业和互联网信息服务业为基础，引导和规范信息资源的社会化增值开发利用，大力发展以数字化、网络化为主要特征，面向产业、面向消费和面向娱乐的信息服务业；运用新一代互联网、物联网技术，发展基于信息技术的现代物流产

业；加快物联网技术的推广，大力推进无线射频技术、卫星定位系统、二维码、传感及感知等技术在物流业的应用，逐步实现物品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积极发展软件与数字集成、数字媒体内容、网络游戏、设计创意、数据加工等数字内容服务业。加快信息技术服务与推广，促进“三网融合”，发展以家庭数字电视为核心的信息网络新产业，增强数字内容服务和软件信息技术服务能力，提高“数字莆田”应用水平。加强基础地质和基础测绘设施建设，发展地质地理产业，促进信息服务业与其他产业的融合和互动发展，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城市化和现代化，实现信息化水平整体跃升和城乡信息化覆盖服务。

四、加快发展现代农业

以稳定粮食生产为基础，以发展现代农业为重点，突出抓好农产品加工和流通，加快发展新兴农业，全面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80 万亩以上，总产 30 万吨以上；第一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4% 左右，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长 10% 以上。

（一）调整优化农业结构。在稳定粮食生产、保持“菜篮子”供求基本平衡的基础上，巩固提高水产、畜牧、水果、蔬菜、食用菌及花卉园艺业等传统优势农业，扶持油茶、茶叶及花卉等成长型产业，推动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变。大力发展名特优新畜牧、水产品养殖，建设具有高水平、现代化和区域特色的畜牧、水产养殖基地和良种引进繁育示范基地，促进养殖业向规模化、标准化、集约化方向发展。大力提高农产品精深加工水平，建设

各具特色的农产品加工基地。发展各具特色的畜禽和生态养殖，推广“牧—沼—果”生态养殖模式。大力发展反季节蔬菜、大棚蔬菜和无公害蔬菜生产，提升蔬菜的卫生质量水平，推动蔬菜品牌化生产。加大食用菌开发力度，推广菇料三次发酵技术，巩固和发展双孢蘑菇、草菇和部分珍稀食（药）用菌储藏、保鲜、速冻加工以及保健食品。推进速生丰产林、短周期工业原料林、丰产竹林、珍贵树种用材林和名特优经济林基地建设；扶持建设油茶、茶叶、花卉、青黛等生产基地。

（二）大力发展生态农业和休闲农业。依托国家级仙游台湾农民创业园，深化莆台农业科技合作，密切跟踪最新科研成果，大力引进适宜我市生产的最新名优农产品品种，丰富我市种质资源。积极发展农业新兴产业和引进试验新品种，精心培育筛选地域特色鲜明的优质品种，争取在蔬菜、花卉、粮食作物等领域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农业良种技术。加强对南日鲍、枇杷、桂圆、文旦柚等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品牌的保护，积极争取将莆田荔枝等名优特农产品申报为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品牌，提高莆田农产品的知名度和国际竞争力。推进国家级、省级、市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建设，提升农产品质量水平和市场竞争力。实施农产品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在加工中发展精致农业。充分利用荔林水乡的特色田园景观、自然生态、环境资源及农家生活、乡村文化，积极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观光旅游。

（三）推动农业产业化经营。尊重农民的首创精神及经营自主权，促进土地合理流转，积极稳妥推进土地适度规模经营。以工业化带动农业现代化，加快农业机械化进程，提高劳动生产率

和规模效益，争取培育 200 家以上带动能力强、科技含量高、经济实力雄厚的国家、省、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形成农业龙头企业群体。创新和完善龙头企业与基地和农户之间的利益联结机制，大力发展“订单农业”，引导发展“加工、营销型龙头企业”+“生产型农业公司和种养大户”+“农户”的产业化经营模式，实现区域性主导产业生产、加工、销售的一体化、规模化、专业化和集约化经营。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加快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提高农业经营组织化程度。继续实施品牌带动，鼓励农业企业培育品牌，加快农业产业化基地建设，提升农业产业化经营水平。

五、大力培育海洋经济

坚持“海陆联动、海陆统筹”原则，积极推进海洋经济发展试点工作，依据海洋资源的分布特点，着眼于未来发展需要，规划建设临港产业、海洋养殖、休闲旅游和生态保护等不同类型的功能区，科学配置海洋资源，统筹布局海洋项目，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逐步形成由岸到海、由岸到岛、由近海到远洋、由浅海到深海，多层次立体开发的新格局，努力打造蓝色产业带，建设海洋经济强市。到 2015 年，海洋产业增加值占全市生产总值 20% 以上，海洋科技进步贡献率达 50% 以上，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60% 以上。

（一）科学推进海洋功能调整。全面调整湄洲湾北岸海洋功能，禁止在湄洲湾海域从事海洋养殖，加快现有海洋养殖的迁移，为湄洲湾北岸港口建设和临港产业建设腾出发展空间。做好兴化

湾南岸海洋功能的调整，按照海洋发展规划，限制在兴化湾南岸临港产业起步园区海域内从事海洋养殖，科学合理地统筹临港产业与海洋养殖的关系，促进临港产业与海洋渔业协调发展。

（二）优化提升海洋渔业。依托南日岛独特的海洋资源优势，规划建设莆台海洋蓝色旅游经济合作示范区，引进推广台湾名优水产新品种和生态养殖模式，建设生态型海水养殖和海水产品加工基地；鼓励对平海湾海洋渔业及无居民海岛资源实施保护性开发，发展以突出渔村文化特色的休闲渔业。在平海湾及南日岛等优势养殖品种产区建设省级无公害海水养殖基地，全面推行无公害标准化生产，改进传统的海水养殖方式，积极采用集约化的生态养殖技术，促进陆基、海岸带、岛礁、近海和外海养殖业梯次发展，努力拓宽海水产品加工的广度和深度，扩大鱼贝藻等大宗水产品精深加工。

（三）培育海洋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海洋生物制药、海洋能、海洋文化与信息服务、海洋环保等新兴产业。强化规划引导，积极推进平海湾、南日岛近海风电场的开发建设，努力将近海风电发展成为我市海洋经济的重要产业。积极发展海洋药业，开发海洋药业系列产品，使“蓝色药业”成为新海洋产业。大力推广海水淡化技术，积极推进重点地区海水淡化项目建设。开展海水直接利用和综合利用高技术产业化示范试点，努力缓解我市沿海区域水资源相对紧张状况，为临港工业发展提供水源支持。积极开发海水化学资源和卤水资源及其深加工，发展海水利用业。

专栏 3: 全面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相关概念

▲ “两主两次”物流通道：物流主通道一，以向莆铁路、湄洲湾港口铁路支线、台海通道Ⅱ、湄洲湾至重庆高速公路莆田段为主干，以涵港大道、荔港大道、城港大道为辅的物流大通道。物流主通道二，以沈海高速 G010 和福厦铁路、宁漳货运专线为主干，其它城市干道为辅助。物流次通道一，以规划中的宁漳货运专线（沿海货运专线）和湄洲湾至重庆高速公路莆田段为主干，以沈海高速涵江至平海支线为辅的物流通道。物流次通道二，以莆永高速为主，以城市仙港大道、滨港大道为辅的物流通道。

▲ “三网融合”：电信网、广播电视网和计算机通信网的相互渗透、相互兼容、并逐步整合成全世界统一的信息通信网络。

第五章 促进投资消费出口协调拉动

促进投资消费出口协调拉动是实现“跨越发展、宜居港城”目标的内在要求。要按照国家立足扩大内需的战略方针，有效增强投资、消费和出口的总需求，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正确处理扩大内需与拓展外需、增加投资与扩大消费的关系，建立健全有利于扩大内需特别是消费需求的长效机制，促进投资消费出口“三驾马车”并驾齐驱，合力拉动区域经济快速增长。

一、突出投资引领带动作用

最大限度地发挥投资在扩大内需、促进经济结构调整、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中的拉动作用，不断完善投融资机制，大力引进中央属、省属企业和跨国公司来莆投资，力争投资增速超过全省平均水平，工业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超过 40%，不断提高投资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

（一）保持投资持续快速增长。按照项目是源、项目是势、项目是责的要求，深入实施项目带动，强化项目支撑，创新项目

运作机制，推动形成重大项目滚动建设、投资持续较快增长的态势。更加注重优化投资结构，坚持抓大项目好项目，切实把投资的重点转到事关全市经济社会长远发展的临港重大生产性项目、基础设施建设、产业结构升级、城乡统筹发展、社会事业进步、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提高投资效益和质量。充分发挥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和企业投资的主体作用，持续加大投资力度，增强投资内生动力。积极研究中央属、省属大型企业的发展战略，有针对性的开展项目推介，进行重点招商，争取引进和培育具有产业龙头作用的大型项目。加大对我市骨干企业、成长型企业等其他各类企业的扶持力度，鼓励企业依托现有产品和生产研发能力，采用“逆流而上”方式往中上游发展，投资生产中上游产品，实现项目“裂变”，努力延伸产业链，形成产业集群。充分发挥侨联及其他涉侨单位和海外莆仙社团的桥梁纽带作用，加强与华侨(华人)、港澳同胞的沟通联系，详细了解莆籍海外企业家情况，努力策划与其所从事行业相关联的项目，激发他们回乡投资兴业的积极性，提高招商引资工作实效。继续实施民资回归工程，优化投资环境，扩大民间投资，放宽市场准入，支持民间资本进入基础产业、基础设施、市政公用事业、社会事业、金融服务等领域，努力实现个人成功创业与家乡经济发展的双赢。借助民资回归，同步实现民心回归和民智回归，不断巩固和发展民资回归的成效。

(二) 做大做强市级专业投资集团。明确政府投资范围和重点，按照“盘活资产、运作资本、规模经营、集约管理”的思路，全力推进国有企业资产重组，集中配置优质资源，加快构建以“五大产业集团、三大投资公司”为主导的国有企业资产运营机构，

构建公共产品投融资平台。推动市级专业投资集团按照符合一般商业经营性质的城市开发建设实体公司方向发展，促进国有资产集聚，实现保值增值。按照“经营城市”的理念，建立城市规划与土地储备相结合的联动机制，严格控制城市土地，统一规划、统一收储、统一开发，积极盘活土地资源，进一步发挥土地效益，努力增加政府投资项目的资本金比例。充分发挥市级国有投资公司的资产整合功能，加快对市直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分类处理，通过打包评估、招拍挂变现、抵押担保等多种形式，进行市场化运作，转为经营性资产，盘活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壮大国有投资企业的资本金。积极鼓励国有企业通过资本运营加快发展、做大做强，全力支持到中小板、创业板市场上市或发行企业债券直接融资。

（三）积极合理有效利用外资。健全完善重大利用外资项目的跟踪落实和服务机制，进一步优化投资软环境。加强与跨国公司特别是世界 500 强企业的战略合作，加大项目推介的针对性，提高利用外资成效。鼓励外商采用独资、合资、合作和股权转让、收购兼并、证券投资、产权置换等多种投资方式来莆投资兴业，争取引进和培育具有产业龙头作用的大型项目。实行招商选资，在继续吸引外商投资纺织服装、机械设备、电子信息等产业的同时，加强产业引导，拓展外商投资领域，积极争取原材料、装备工业等上游生产企业以及高新技术产业前端产品的转移性投资，引导外资投向临港重化工业、先进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现代服务业以及研发、营运中心等，推动工业、能源、交通、环保、物流、旅游等领域合作，不断提高利用外资的质量和水平，实现

利用外资与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有机统一。制定更加有利于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的导向政策，充分利用竞争机制和市场优势，促使外商转让技术。支持中小企业与外资企业建立专业化协作关系，支持配套企业积极开拓市场。进入跨国公司全球生产体系。大力吸引外资企业在莆设立地区总部、研发中心、采购中心等。注重引资与引智的结合，支持外资企业开展管理和技术培训，鼓励外资企业聘用本地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

二、积极扩大和活跃消费

增加城乡居民的可支配收入和提高城乡居民的消费倾向，是促进居民消费增长、实现消费拉动最重要的途径。把扩大消费需求与改善民生结合起来，通过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格局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等，建立有利于内需潜力不断释放、消费投资协调发展的长效机制，不断提高消费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

（一）提高居民消费能力。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为导向，全面落实国家关于扩大就业和促进创业的相关政策，鼓励大中专毕业生、城镇新增劳动力和农村富余劳动力自由择业、灵活就业和自主创业，积极扶持和加快发展就业容量大的服务业和劳动密集型中小企业，千方百计增加就业岗位，建立和实施“最低工资标准与逐年增长”机制，切实提高城乡居民的可支配收入，夯实消费基础，增强居民消费能力。稳步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和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努力实现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发展同步、劳动报酬增长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低收入者收入明显增加，中等收入群体持续扩大，贫困人口显著减少，

人民生活质量和水平不断提高。

（二）提高居民消费倾向。切实提高居民整体消费倾向，逐步改变城乡居民储蓄持续增长而消费市场相对疲软的现象。加大政府对医疗、教育事业、社会保障和基础设施的投入，适应居民公共消费需求，减少居民的预期支出，增强消费意愿。继续完善信贷性消费的制度环境，进一步鼓励居民信贷性消费，减少消费的流动性约束，有效增加居民的消费空间。鼓励网上消费、信息消费，引导其进一步规范化、大众化。完善便民服务设施，建立抵押物估价的统一市场、放宽担保限制、建立和扩展居民个人信用体系。强化消费市场监管，规范商品与服务消费市场秩序，营造“买的放心、吃的安心、用的舒心”的消费环境，为扩大消费创造条件。合理引导消费行为，倡导文明消费、绿色消费、低碳消费。

（三）拓宽消费领域。积极与世界一流品牌企业联系，争取引进国际知名的阿玛尼、古姿、香奈儿及星巴克等品牌入莆设点，引领莆田时尚消费。全力拓展莆货市场，打造莆货营销联盟，巩固发展优势特色消费，增加消费有效供给。支持发展社区商业网点，逐步形成门类齐全，便民利民的城市社会服务网络。支持与城乡居民生活息息相关的便利店和便民餐饮网点、废旧物回收网点建设。巩固发展优势特色消费，积极培育文化娱乐、教育培训、体育健身、休闲旅游、家政服务等发展型消费新热点。规划建设更多的停车场，改善汽车使用环境，积极发展高中档汽车 4S 店和专业二手车经销企业，积极开拓汽车消费。依托福厦高速铁路，大力发展假日经济，扩大旅游消费。逐步完善老年服务业体系，

开拓“银发市场”，不断改善和优化养老环境。鼓励城乡居民增加对教育的消费支出和比例，发展教育、医保、文化等消费热点。继续实施“菜篮子”、“家电下乡”等惠民工程，鼓励大中型商业企业或有实力的连锁经营企业参与城区“农改超”和开拓农村市场。

三、加快转变外贸发展方式

实施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优化对外贸易结构，加快转变外贸发展方式，推进外贸从出口创汇为主向进出口均衡发展转变，努力实现进出口市场结构、产品结构、合作方式多元化，促进外贸发展向质量效益型转变。

（一）优化对外贸易结构。健全国际贸易预警和摩擦应对机制，制定扶持外贸出口政策措施，促进外贸出口稳定增长。**优化商品结构。**积极引导企业顺应国家政策调整，加强企业技术创新和自主研发，全面提升出口商品的技术含量和产品质量，增强国际市场竞争力。不断扩大外贸出口规模。鼓励轮胎、鞋革、机电等传统大宗商品出口，重点支持环保型的高新技术产品出口。**优化市场结构。**深度挖掘欧美日、香港、东南亚等传统市场；积极开拓俄罗斯、印度、非洲、拉美、中东等有潜力的新兴市场。**优化经营主体结构。**着力培植新的出口主体，积极帮助和指导有潜力，带动能力强，发展后劲足的企业办理出口通关资质。着力加强重点商品出口基地建设，在巩固中国鞋业出口基地的基础上，争取设立电子产品、木材出口基地；争取设立出口加工区、保税物流园区和保税仓库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积极引导进口。**积极

鼓励先进技术和关键设备进口，提高引进、消化和吸收的能力；充分发挥我市口岸优势，积极为海峡西岸经济区内陆市提供进口服务；积极培育木材、煤炭、油品、天然气等中转基地，大力提升进口贸易水平。

（二）引导加工贸易转型升级。以促进加工贸易转型升级为核心，逐步调整加工贸易发展模式，提高加工贸易的技术溢出和产业带动效应，推动以加工贸易为主向以一般贸易为主转变。鼓励生产企业对外承接高新技术产品的加工贸易业务，推动加工贸易产业链向上游研发设计、核心部件产业推进，向中游附加值高、资源能源消耗低的产品制造集中，向下游物流配送等现代服务业延伸，逐步提高加工贸易在国际价值链中的地位，提升加工贸易的产业层次。大力推动民营企业与外资企业开展营销合作、品牌合作、技术合作，推动民营企业承接加工贸易。扶持一批有规模、有优势的加工贸易企业从贴牌生产、委托设计向自主品牌转型，增强设计研发能力和品牌营销能力，增加内销业务，促进加工贸易转型，延伸产业链，促进企业向规模化、集约化发展。

（三）积极稳妥实施“走出去”。积极推动民营企业开展国际化经营，壮大外向型民营企业队伍。加快发展对外工程承包。支持企业直接参与国际工程招投标、境外工程分包，努力争取参与国家援外项目建设。充分利用产业优势、技术优势、人才优势和融资优势，鼓励企业与有实力的中央企业、外省市企业、国外著名承包商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承包境外大中型工程项目。积极开展国际劳务合作。强化外派劳务人员的业务培训，重点发展专业型和技术型劳务输出，加强专业技能培训 and 适应性培训，提高

外派劳务人员素质和国际竞争力。创新境外投资方式。支持企业积极稳妥地通过收购兼并、股权置换、境外上市、重组联合等多种方式对外投资，逐步培育若干个有一定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的集团公司。

专栏 4：促进投资消费出口协调拉动相关概念

▲五大产业集团、三大投资性公司。2010年9月，市委、市政府批准《莆田市直属国有企业及其存量资产重组整合方案》，标志着市属国有企业重组整合工作进入实施阶段。

五大产业集团：莆田港务集团有限公司、莆田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暂定名）、莆田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莆田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暂定名）、莆田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三大投资性公司：莆田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莆田市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福建湄洲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章 宜居城市建设与城乡协调发展

提升城市品味，推进城乡一体化是实现“跨越发展、宜居港城”目标的必由之路。按照建设“滨海宜居城市”的目标，保护壶山兰水景观、突出荔林水乡特色、建设生态环保家园、打造滨海宜居城市，不断提高城市经济富裕度、社会文明度、环境优美度、公共安全度、生活便宜度和资源承载度，统筹协调城乡发展，努力把莆田建设成为宜居、宜业、宜行、宜游的滨海宜居城市，争取在2012年达到“宜居预备城市”，2015年达到“较宜居城市”，为2020年达到国家宜居城市并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国家级山水园林城市和联合国人居环境奖打下良好基础。

一、努力提升城市品质

依托“五山簇拥、四水相依、三湾环绕、二岛添辉、一心为源”的自然山水资源，根据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坚持“跨溪、面海、环湾、集聚”的方向，提升中心城区，拓展东西两翼，面海环湾发展，保护山区生态，构建以主城区为核心、滨海新区和仙游县城为次中心的城市空间结构，促进产业、人口、资金等生产要素的有效集聚，为创建国家级宜居城市奠定坚实的基础。

（一）提升主城区城市品质。主城区作为莆田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功能定位为商贸中心、综合服务中心和生态居住集聚区。**实施荔城新区跨溪南移工程。**按照“循序渐进、承前启后、功能互补、提升品质”的原则，科学合理地编制木兰溪南岸荔城片区规划，加快实施木兰溪南岸荔城新区建设，在木兰溪南岸迎宾大道以西的滨水地区，建设荔城新区行政服务中心及配套商务集聚区、文化休闲设施等，承担区域行政服务、商务等职能，形成现代综合服务中心。依托莆田火车站等区域交通中心建设，整合提升中国莆田工艺美术城、中国莆田鞋革服装城、海峡国际商贸城等特色资源，做好与黄石片区规划建设的衔接和提升，利用区位和资源优势，努力建设成为区域性商贸中心和市级会展中心，促进莆田高端服务业发展，提升城市品质和现代化水平。**实施城厢片区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程。**结合荔城区行政机关搬迁木兰溪南岸，尽快启动木兰溪北岸城厢片区“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程，科学合理地保护宋城等历史文化街区和以古谯楼为轴心的拱盘式纵横街道的传统空间走向和历史遗迹，合理确定各个文物点的分级及保护范围，努力保护精神文化遗产并继续发掘与继承，以增

强城市历史文化的厚重感。按照经营城市的理念，不断优化产业布局，逐步实施“退二进三”战略，加快外迁区域内的污染企业、扰民企业，净化城市环境，提升居住品味。扎实推进旧城区改造和“城中村”改造力度，有效疏解老城区人口，切实改善人民群众的居住条件。科学合理地利利用地下空间资源，促进商业发展。

实施涵江片区东拓西联工程。进一步加大涵江片区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加强规划建设和管理水平，继续推进旧城改造和城中村改造工程，做好萝苜田历史文化街区原址保护和周边开发，依托涵江小商品批发城和新涵工业区，加快涵江国际商贸城、新涵工业园拓展区建设，加快白塘湖片区、涵江西部新城等城市综合体建设，不断优化城市格局，提升城市功能。适时启动涵江新行政服务中心项目前期工作，择机开工建设，依托荔涵大道东拓，与江口小城镇综合改革示范区和高新产业园区相连打造区域综合服务中心，为兴化湾南岸涵江片区的大规模开发，就近提供城市支持。按照《生态绿心保护规划》，科学合理地确定绿心内荔涵第二通道的规划建设方案，适时开工建设，使之成为生态绿心的观光道；并与荔涵大道一起，构成连接荔涵之间环状便捷的快速通道，增强以“一心三片”构成的主城区集聚效应。

实施生态绿心保护工程。加大城市绿心的规划保护力度，明确生态绿心规划保护范围和开发建设条件，量力而行、尽力而为地开发和利用，逐步引导生态绿心规划保护区内人口外迁。加快南北洋水系整治和人工湖建设，依托木兰溪、延寿溪和企溪、梧梓河和溪口河、塘头河等河流，建设楔形生态廊道，提升城市绿心地区生态功能，使之成为城市休闲的核心区、地方特色的展示区和宜居环境的示

范区。**实施宜居示范片区工程。**启动木兰溪下游拦河挡潮闸及配套工程，科学提高木兰溪城区段水位和抗旱排涝能力，建设从濑溪桥至宁海桥的木兰溪活力岸线，打造木兰溪两岸亲水生态城市综合体，使之成为城市的一道亮丽风景线，促进以木兰溪为中心的莆田主城区的加快形成。适时建设盘龙山庄、萩芦山庄、荔涵大道北片区等依山居；木兰溪滨江新城、樟林水乡、白塘片区、泗华滨溪片区等傍水居，努力提升主城区的居住品质。**实施城市公共设工程。**整合现有城市公共资源，高标准规划、高档次建设城市图书馆、博物馆、规划展示馆、档案馆、科技馆和少年宫、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等，完善城市功能，提高城市品味。建设木兰溪两岸观光廊道和休闲广场，合理设置游憩设施、服务设施和文化娱乐设施，为居民创造休闲观光空间和环境。加快实施城市“洁、亮、绿、美”工程，不断提升莆田火车站、高速公路及城市重要道路出入口处等“城市之门”形象；在城市广场、公园、景观路节点等“城市之窗”，布局建设以莆田历史名人、历史事件为主要内容的城市雕塑和公共艺术品，努力展现莆田悠久历史和璀璨文化。**实施交通环境整治工程。**进一步优化城市管理机制，整合城市管理力量，积极有效地预防“城市病”。加强对主城区交通规划的研究，科学组织主要街区、主要路段的城市交通和车辆停放，合理设立单行道、停车场和人行立交桥等，缓解中心城区城市交通的拥挤和堵塞。加快城市公园、街心绿地、公交站场、公厕及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不断增强主城区的环境承载能力，提升城市整体形象。

（二）推进滨海新城区建设。滨海新城区由湄洲湾临港产业

带和平海湾片区、笏石片区组成“一带双片区”的构成。功能定位为临港工业、港口物流、生产性服务业、旅游服务和对外交流等。

全力加快湄洲湾产业带建设。以临港重化工业和港口物流业为重点，加快环湄洲湾临港产业带建设。依托秀屿港区、东吴港区，加强土地整理和储备，大力推进临港产业发展，促进秀屿、石门澳、东吴三个临港工业区和湄洲湾北岸“五行”大型物流基地的尽快形成。

积极推进笏石片区建设。笏石片区作为近期滨海新城的中心城区，要按照滨海产业新城的发展定位，充分发挥区位、城市和产业等优势，依托区级行政资源，加快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扩大城市规模，完善城市配套功能，大力发展教育文化卫生等社会事业，进一步提升服务业的规模和档次，为临港产业的加快发展就近提供城市支持。

全面加快妈祖核心区建设。整合湄洲岛和湄洲湾北岸管委会的空间资源、文化资源和行政资源，统筹妈祖城与湄洲岛的总体规划和功能分区规划，作为世界妈祖文化的核心区域，重点发展为区域旅游服务中心和生产型服务业中心。加强妈祖文化保护，加快推进湄洲岛朝圣区周边村庄搬迁改造及游客码头改造、妈祖信俗博物馆等项目建设，引导湄洲岛人口逐步向忠门半岛转移，减轻湄洲岛人口与资源的承载压力，把湄洲岛建成世界知名的朝圣岛、度假岛、生态岛。

适时启动平海湾片区建设。坚持以工业化带动城市化的发展理念，依托临港产业发展，适时拓展滨海新城规划建设范围，努力打造环平海湾高端生产型服务中心，为城市未来发展预留空间，促进城市、港口、产业三者之间更加协调发展。

（三）加快仙游县城建设。仙游县城拓展区作为县域政治、

经济、文化中心，功能定位为区域性轻工业基地、商贸中心和古典家具生产贸易中心等。依托大蜚山森林公园优美的自然景观，以木兰溪为纽带，沈海复线高速公路、莆永高速公路、仙港大道和城市二环路为支撑，推动以鲤城、鲤南为中心的县城向榜头、赖店方向拓展，形成依山沿溪、东南西三方并进的城市建设新格局。严格保护城区山体、水系等自然景观和人文景观，打通南北走向路网，优化城市功能配置、加快城中村改造，基本完成城区二环路以内开发建设。适时启动县域行政服务中心项目前期工作，择机开工建设，以提升城市核心区品味。依托宝泉工艺产业园、城郊工业集中区和工艺美术走廊，实现城市化、工业化互动联动，促进产业集聚、商贸集聚和人口集聚，与周边地区实现错位互补发展，努力营造适宜创业和生活居住的优美环境，推动区域休闲城区生活圈的尽快形成，着力打造闽中地区山水文化宜居名城。

二、加强生态屏障建设

围绕建设滨海宜居城市的目标，制定城市生态空间布局规划，因地制宜，合理布局。积极实施“绿色城市、绿色村镇、绿色通道、绿色屏障”工程，构建以北部山区块状生态林为主体、南部丘陵点状风景区、自然保护区及沿海防护林为支撑的城市绿色生态屏障，恢复和提升莆田青山绿水风貌，提高生态环境承载能力，创造自然和谐的城市人居环境。

（一）推进北部绿色生态块状保护区建设。加强对大蜚山、瑞云山、夹漈草堂、九龙谷、尖山寨、天马山等城市森林公园的保护；加强对凤凰山、九鲤湖、麦斜岩、菜溪岩、仙水洋、九龙

谷、永兴岩、九华山-南少林-紫霄岩等生态休闲景区的保护；加强对木兰溪源头、老鹰尖等自然保护区的保护。依托台湾农民创业园，全力构建北部山区生态块状保护示范区，加快建设速生丰产林、短周期工业原料林、珍贵树种用材林、毛竹丰产林、名特优经济林、种苗和花卉基地，大力发展油茶、生物质能源林等特色林业项目，加强森林资源培育，增强单位面积森林固碳能力，努力将北部山区打造成为湄洲湾港口城市的“后花园”，使之成为新鲜空气生成区和清甜水源的发源地。

（二）推进南部绿色生态点状保护区建设。进一步保护湄洲岛、妈祖城、平海湾等区域的生态环境，规划建设湄洲湾临港产业园与妈祖城、平海湾片区等城市集聚区之间的大型生态隔离防护绿地，切实保护湄洲岛、妈祖城和平海湾环境质量。重点建设和保护沿海地区一批水源涵养、水土保持、防风固沙、洪水调蓄、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功能保护区。加快湄洲岛“中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基地”建设，积极推进九龙山、天龙寺、鹭峰寺、清泉寺、天云洞、滴水岩、天花寺、洋湖等各类风景名胜区和平海海滩岩、沙丘岩自然保护区、海岸线保护区、嵌头黄金沙滩和朝阳山保护区及南日九华山、皇帝山、旗山、海堤保护区等区的保护，加强保护区内自然生态系统的培植和恢复，提高自然保护区的管护能力与建设水平。推进和完善湄洲湾北岸妈祖阁公园、湄洲岛妈祖公园，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国家级秀屿土海湿地公园保护区，使之成为闽中地区极具魅力的观鸟、赏景休闲中心。推进自然保护区之间的生态廊道建设，推动自然保护区建设从“数量型”向“质量型”、从“面积型”向“功能性”的转变，基本建成类型多样、功能

完善的南部生态点状自然保护区之间的线状相连网络。

（三）推进城市公共绿地建设。按照构建“环绿都市”的绿地景观格局，建设覆盖范围广泛、具有“荔林水乡”特色的城市公共绿地系统，到 2015 年，建成区绿地率达到 38%以上，人均公共绿地面积基本达到国家生态园林城市要求。科学划定壶公山、凤凰山、天马山、九华山、囊山近城山体和城市绿心及主要溪流河道的保护界线，规划保护并择机建设主城区生态绿心，利用自然资源禀赋，完善城市整体生态绿地系统，建设城市生态“绿楔”。充分利用自然资源和人文条件，保护和恢复莆阳二十四景区，发掘和开发仙游十二景观，评选确定莆田新三十六景。因地制宜推进囊山、九华山、天马山、凤凰山、壶公山、大蜚山等近郊生态休闲公园和凤凰山公园、木兰溪滨江公园、绶溪公园、白塘湖公园、东岩山公园等市级综合性公园建设，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和国家森林城市。大力实施沿海防护林、城乡绿化一体化与绿色通道工程及红树林保护、饮用水源绿色阻拦带、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加强生态绿地与公园绿地之间的联系，形成系统、有机的绿地系统。

三、统筹城乡发展

衔接《莆田市城市总体规划》，围绕打造百万人口城市的目标，加快编制城市规划区外中心城镇和中心村规划，把平原和沿海的所有地区纳入城市规划管理范围，作为未来城市的组成部分高起点规划、高水平建设。加快推进城乡规划一体化、基础设施一体化及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力争城镇化率每年提高 1.5 个百

分点，到 2015 年，城镇化水平提高到 55%，城镇人口达到 160 万人以上，努力形成城乡经济社会一体化发展新格局，力争城乡一体化走在全省前列。

（一）提高小城镇综合承载能力。把小城镇作为城市的重要组成部分，高起点、高标准规划建设，提高小城镇综合承载能力，充分发挥小城镇在联结城乡、辐射农村、扩大就业和促进发展中的重要作用。着力推进江口、西天尾等省级试点镇及 7 个市级小城镇试点工作，整体推进中心镇、建制镇建设，努力建设成为“规划先行、功能齐备、设施完善、生活便利、环境优美、保障一体”的城市综合体，形成与城区有序分工、功能互补、各具特色的“卫星城”，使小城镇成为连接城市和农村的重要节点。推进强镇扩权改革，积极培育若干个财政收入超 10 亿元的经济强镇，促进城区和小城镇协调发展，引导人口向城区和重点镇集聚，形成以城区为龙头、重点镇为支撑，分工合理、组织有序的城镇化格局。

（二）扎实推进新农村建设。按照“生产发展、生活富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要求，搞好新农村规划建设，推进农村公共设施和人居环境建设，着力打造一批经济发达、布局合理、功能齐全、环境优美、文明和谐、特色鲜明、辐射带动能力较强的重点村。坚持把增加农民收入作为“三农”工作的首要任务，大力培养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农民，提高农民职业技能和创收能力；鼓励引导农民优化种养结构，提高土地利用率和产出率，增加生产性收入；拓宽农民外出务工经商和转移就业渠道，增加生产性、工资性和财产性收入；依法保障土地承包经营权、林权流转收益和农民投资参股收益权，增加财产性

收入。坚持开发式扶贫方针，加大扶贫投入，把尽快解决扶贫对象温饱并实现脱贫致富作为首要任务，切实做好劳动力转移就业、产业扶贫，尽快提高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自我发展能力。继续加大对革命老区、少数民族聚居区、偏远山区、库区、海岛等扶持力度，有序开展移民扶贫。

（三）加快城乡一体化进程。按照城乡经济社会一体化发展要求，大力推进城乡一体化进程，逐步改变城乡二元结构，扎实推进新农村建设，努力实现城乡全面、可持续、协调发展的新格局。**统筹城乡土地利用和规划。**强化区域性规划的综合协调职能，深化城乡规划管理体制改革，推进城乡规划一体化，统筹城乡土地利用和开发建设，制定重点镇、重点工业园区规划，促进项目向工业园区集中、农村人口向重点村镇集中。强化各类规划间的协调和衔接，形成统一规划、衔接有序的城乡规划管理体制。**统筹推进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统筹推进城乡供水、燃气、交通、电力、电信、广电等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城市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进一步缩小城乡公共设施差距。大力推进水源与供水工程建设，提高农村供水保证率和饮水安全保障能力。大力推进城乡路网建设，实施城乡客运一体化工程，全面改善城乡居民的出行条件。**统筹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建设。**全面推进学校标准化建设，合理配置公共教育资源，建立健全城乡教师流动机制和农村教师补充机制，促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进一步完善城乡医疗救助制度，继续实施乡镇卫生院改造提升工程，实现城乡医疗资源共享。大力推进城乡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继续推进农家书屋工程建设，建立市、县图书馆与农村流动书库并联机制，达到资源共享。

健全基本养老制度、失业保险制度、医疗保险制度以及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拓宽社会保障资金来源渠道，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提高区域社会保障能力。

专栏 5：推进宜居城市建设与统筹城乡发展相关概念

▲ “五山簇拥”——囊山、九华山、天马山、凤凰山、壶公山等自然山体；“四水相依”——木兰溪、萩芦溪、延寿溪以及南北洋河网水系；“三湾环绕”——湄洲湾、兴化湾、平海湾；“二岛添辉”——湄洲岛、南日岛；“一心为源”——城市生态绿心。

第七章 提升城市基础设施支撑能力

构建现代化的基础设施体系是实现“跨越发展、宜居港城”目标的基本保障。立足打造“东南沿海区域性交通枢纽和滨海宜居城市”的目标，进一步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基础设施从适度超前向更加优化转变，进一步发挥基础设施体系的综合效益和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区域基础设施支撑能力和保障能力，为湄洲湾港口城市建设提供良好的基础保障。

一、打造东南沿海区域性交通枢纽

按照打造东南沿海区域性交通枢纽的目标定位，全力推进港口、铁路、高速公路、疏港道路和机场、管道运输等重大交通项目建设，至 2015 年，基本形成以湄洲湾港口为核心，以拓展南北、贯穿东西的四大综合运输通道为骨架，集铁路、公路、水运和管道运输于一体的“便捷、安全、高效、绿色”的现代综合运输体系，努力实现旅客“零换乘”和货物“无缝衔接”的目标。

（一）推进港口码头建设。加快我市港口重点工程建设，力争实现 2015 年港口吞吐能力超亿吨、吞吐量突破 7000 万吨，把莆田港建设成为海峡西岸具有深水中转和物资储备等多功能的综合性枢纽港。大规模推进湄洲湾港口整体连片开发，加快建设东吴作业区、罗屿作业区、莆头作业区等一批深水码头，重点推进罗屿 40 万吨级干散货码头、盘屿 30 万吨级油品码头、湄洲湾大型煤炭码头等项目建设，加快建设湄洲湾航道二期工程，开工建设湄洲湾航道三期工程，启动建设石门澳作业区等其他一批深水码头。完成兴化湾南岸规划，积极推进兴化湾南岸码头和航道建设。加快推进忠湄轮渡码头、对台 5000 吨客运码头及航道工程建设，提高湄洲岛旅客通行能力。完善港口外部配套建设，加快口岸查验设施建设，优化口岸通关环境；开工建设湄洲湾北岸港务大楼，建立比较完善的港口服务系统，提高港口综合竞争能力。借助湄洲湾北岸现代化的码头群及大能力的铁路、高速公路等集疏运通道，引进国际性大型航运企业，加强与台湾及东南亚等临近港口的合作，开辟省际和国际航线，参与国际航运，拓展海向腹地。加快在湄洲湾港口陆域腹地范围内规划建设“陆地港”，拓展陆向腹地，积极推行“属地报关、口岸验放”模式，为中西部地区提供大能力的对外开放综合便捷通道。

（二）推进高速公路建设。建成沈海线福泉高速公路莆田段扩建工程，续建莆永高速公路莆田段、沈海复线莆田段，确保在“十二五”初中期建成，与已经建成投入使用的福厦铁路一起，构成珠三角——莆田——长三角综合运输大通道，建立我市与全国各主要经济区、主要港口便捷联系。开工建设湄洲湾至重庆高

速公路莆田段，与向莆铁路一起，构成莆田——重庆综合运输大通道，为我市与湄洲湾港口陆向腹地——江西、湖南、贵州和重庆等省市的紧密合作提供便捷大能力交通支撑，形成“两纵两横”的高速公路网络，高速公路密度居全省前列。

（三）推进普通公路建设。建设“两纵两横”的普通干线公路网络，建成环三湾（湄洲湾、平海湾、兴化湾）滨海大道和港区疏港道路，实现境内省道均达二级以上公路标准、每个港口作业区有一条二级以上疏港公路、各枢纽场站均有一条二级以上公路与干线公路相连接，形成较为完善的交通网络。依托铁路、高速公路和疏港公路及其互通口，规划建设高速公路连接线，形成互联互通的交通网络。至“十二五”末，全市二级以上公路占总里程达10%以上，农村公路改造硬化1000公里，县道基本达三级以上公路标准，乡镇之间的断头路基本打通，500人以上自然村公路硬化率达80%以上，农村公路养护里程占总里程70%以上。

（四）推进铁路机场与管道运输建设。加快建设向莆铁路莆田段和湄洲湾港口铁路支线，开通福厦铁路仙游客运站，建设重点园区、重点码头铁路专用线，确保“十二五”初期建成投入使用；全力配合宁漳城际轨道、宁漳客运专线、宁漳货运专线的规划建设工作，积极开展兴化湾南岸铁路支线和仙（游）龙（岩）高速铁路项目前期工作，形成连接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和中西部地区的“三纵一横”大运力快捷铁路运输通道。全面推进莆田机场前期工作，力争按4C级标准开工建设。加强对福建LNG供气管网的保护，建设中海油福建应急抢维修中心，进一步完善市域范围内管道天然气供气系统。积极研究向内陆地区铺设LNG供气

管网和成品油管网的可能性，大力发展管道运输。

（五）推进城市公共交通建设。优先发展公共交通，建立城乡统筹的公交体系，规划建设荔园路西侧、莆阳路北侧、莆田客运中心、莆田火车站、涵江汽车站、涵江火车站、笏石片区、妈祖城、平海湾片区等 9 处公交（客运）枢纽站，规划建设 8 处公交综合站场，全力将公交骨干线串联荔城片区、城厢片区、涵江片区、笏石片区、平海湾片区、仙游公交客运站、仙游火车站等城市重点发展片区，依托公交骨干线上的公交枢纽节点，在各片区内建设多条公交次干线、支线线路，不断提高公共交通的通达性和线网覆盖水平。到 2015 年公交车保有量达到每万人 10 标台，建成区公共交通线路覆盖率达到 90%以上。

二、完善城市配套设施建设

按照“统筹规划、协调发展”的原则，大力推进电力供水、城市燃气及城市防灾减灾工程建设，进一步完善区域配套设施，不断提升湄洲湾港口城市的综合功能和宜居品质。

（一）完善供水工程建设。按照城市“三水源和四通道”的供水格局，继续加强金钟水库及引水配套工程和木兰溪防洪工程等一批具有防洪、灌溉、供水等功能的综合水利枢纽工程建设，尽快启动湄洲湾北岸供水二期工程和湄洲岛跨海供水二期工程；适时建设萩芦流域乌溪中型水库及兴化湾南岸供水工程；大力推进木兰溪下游拦河挡潮闸工程，探讨科学合理利用木兰溪水资源的可行性；积极配合推进闽江引水工程前期工作，切实解决湄洲湾北岸、兴化湾南岸水资源相对紧张影响未来经济和社会可持

续发展问题。加强饮用水源保护区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加快区域供水干线管网建设，实现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到Ⅱ类标准以上，水源供水保证率 95%；供水水质达到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城乡供水普及率 100%，满足城乡居民基本用水需要。

（二）提升能源保障水平。完善市域电网建设，大力推进火力发电厂、水电站、抽水蓄能电站、风力发电场及核电站等区域内电源点建设，全力推进两座 500 千伏变电所、12 座 220 千伏变电所和 500 千伏环网结构主网架、220 千伏双环网高压输电网的规划建设；与市域外电网联成一体，为湄洲湾港口城市提供强劲的电力保障，努力实现 2015 年全社会用电量达到 77 亿千瓦时、最大用电负荷 154 万千瓦的目标。统筹规划建设区域内电源点电力出线走廊，加快 110 千伏及以下城市配电网规划建设，全力实施城市主城区电缆下地工程，最大限度地降低电力项目建设对临港产业和城市建设的影响。依托福建 LNG 终端接收站，积极实施“LNG 替代计划”，加快输气管网建设，大力发展城市燃气工程，逐步向工业园区和近郊农村延伸，进一步提高民用燃气覆盖率。鼓励汽车油改气项目，推广清洁能源，大力降低碳排放，逐步满足城乡居民对液化天然气的需求。

（三）完善防灾减灾体系。统一规划，突出重点，加快建设一批综合水利枢纽、海洋、气象、地震、地质、森林防火、人防等防灾减灾重点工程，全面提升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完善防洪抗台防潮体系。**推进木兰溪防洪及配套工程建设，完成木兰溪下游防洪工程建设；加快制定和实施《南北洋防洪排涝规划》，科学起调东圳水库蓄洪水位，大力开展东圳水库泻洪通道——延寿溪

（企溪）流域的河道整治，结合城市人工湖建设蓄滞区；适时启动中上游（城厢、仙游）防洪工程建设。加快推进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与海堤、水闸强化加固达标工程建设，大力开展延寿溪等重要中小流域治理。启动湄洲湾北岸区域防洪防潮排涝工程，提高湄洲岛国家旅游度假区、滨海新城和临港工业园防洪防潮排涝能力。

完善防震减灾体系。进一步完善各类地震观测系统，重点推进地震预警在重点生命线工程上的应用，完善各级各类地震应急预案，建立地震应急指挥技术系统；加强地震应急救援专业队伍管理训练，完善应急救援装备，设立应急避难场所和疏散通道，提高地震应急条件保障能力。

完善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全面开展地质灾害详细调查，开展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系统规范化建设。充分运用地质灾害预警预报信息，继续对地质灾害实施工程治理，加强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体系建设，对受地质灾害威胁的村庄全面防范，实施异地搬迁，引导居民向居住条件较好的城镇集聚。

完善森林灾害防控体系。加强森林防火信息网络系统和信息指挥系统建设，加大森林火灾扑救应急物资储备库、生物防火带、防火阻隔带建设力度，建立健全专业、半专业扑火队伍，提高森林火灾快速反应与扑救能力。

完善渔业防灾减灾体系。建立以国家中心渔港、一级渔港为骨干，二级渔港为基础，三级渔港和天然避风港口为补充的渔港（避风港）防灾减灾体系，实现防灾减灾资源共享，促进信息、资源、技术流通，提高渔业防灾减灾能力。

完善沿海防护林体系。继续抓好断带造林、老林带更新改造、农田林网和红树林建设，巩固提高陆地海岸基干林带的防护效能。

加强救灾应急体系建设。建设自然灾害避难所和救灾物资储备

库，抓好粮食储备应急体系建设，确保粮食安全；落实平战结合要求，加快防空地下室和人防疏散基地建设。

三、加快信息化基础设施和应用工程建设

全面推进信息技术在各行业的深入应用，加速信息技术应用的渗透和覆盖，逐步完善信息基础设施，提升电子政务水平，增强服务型政府执政与服务的能力，全面提升信息服务水平。

（一）完善信息化基础设施。积极推进“三网融合”，构建宽带、融合、安全的下一代信息基础设施，主城区率先推行“无线城市”建设，区域内宽带无线化接入和全市光纤到户，构建“随时随地随需”的信息网络体系。加强网络安全基础设施建设，筹建电子政务和电子商务认证服务中心，加快推广数字安全认证的应用；建立市级集中统一的数据容灾备份系统，为全市重要业务数据和业务系统提供数据备份与灾难恢复。建立政务信息资源管理中心，促进数据资源集中管理、集成融合与增值服务；建设高质量的政务基础数据库与部门业务数据库，形成数据采集一张表、一张图的机制，提供准确完整的数据环境。

（二）提升电子政务水平。着眼于政府服务效能的提升，以服务对象为中心，优化业务流程，推进信息共享，完善网上政民互动渠道，优化网上服务体系，建设电子政务协同办公平台和政府门户网站群，实现一体化服务，促进电子政务一体化集成和协同应用，建设统一的政务服务体系。拓展应用支撑平台建设，完善网上政务居民互动渠道，优化网上服务体系，建设“12345，有

事找政府”服务平台，推进系统平台上移、业务服务下延，提升政府监管调控能力，全面支撑服务型政府建设。开展“网格化”城市管理工程建设，引入可视化、精细化、智能化城市管理新模式，整合城市管理信息资源，将城市管理区域精细划分，建立分工明确、责权分明、沟通快捷、协调有力、高效运转、服务到社区的城市管理体系，逐步实现中心城区管理和服务精细化、网格化和便捷化，加强城市地理空间信息资源的应用服务。整合政府部门网络资源，加快推进核心业务信息化应用进程，促进互联互通，推动综合治税、食品药品监管、社会信用、海洋综合管理、应急指挥等领域的业务协同应用的完善，开展“云计算”服务试点工作，提升电子政务整体服务水平。

（三）加快社会信息化建设。拓展信息技术在居民文化、教育和生活服务领域的应用，构筑服务民生的信息服务体系。建设民生信息化社区，推进社区服务信息化，使人民群众充分享受信息化带来的便利服务。加快优秀教育资源、文化资源的数字化、网络化建设，建设市数字图书馆、博物馆，实现社会优质资源共享。拓展社保卡在计生、民政等领域的应用，建设成方便群众的市民卡。推进居民健康信息系统建设，建设“五险合一”全市社会保障信息服务体系，推进医疗、医药和医保联动和医疗信息共享。完善公共就业信息服务体系，实现全社会保障业务系统间的信息共享。拓展以城市信息化带动农村信息化有效途径，推进“三农”信息化建设进程，促进城乡信息化协调发展。加强开发利用服务“三农”的公益性资源，加快农业信息技术推广，突出在动

植物疫病防控、农药使用监控和农民教育培训、村务管理，以及生产、流通、销售环节的应用，夯实“三农”发展基础。深入普及电子商务应用，突破电子商务技术服务支撑瓶颈，做大做强电子商务。

专栏 6：提升城市基础设施支撑能力相关概念

▲四大综合运输通道：指南北沿海运输大通道、福（州）广（州）运输大通道、湄洲湾（兴化湾）至重庆运输大通道、湄洲湾北岸至昆明运输大通道。

▲“两纵两横”干线公路：“第一纵”为 S201 莆田段，是促进临港产业开发和港口经济发展的重要公路；“第二纵”为 G324 线福州至昆明（福厦公路）莆田段；“第一横”为 S202 莆田段，是闽东北山区对接“长三角”的便捷公路；“第二横”为 S306 莆田段，起自秀屿港，是通往江西内陆地区的重要通道。

▲云计算：基于互联网的超级计算模式，通过网络以按需、易扩展的方式获得所需的计算资源与服务。它具有节约成本、按需使用资源、快速提供服务的优势，是科学、高效、动态的资源配置方式。

第八章 全面提升区域合作水平

全面提升区域合作水平是实现“跨越发展、宜居港城”目标的主要途经。着眼于拓展对外开放广度和深度，以建立内外联动、互利共赢、安全高效的开放型经济体系为重点，充分利用国际国内两种资源、两个市场，不断提升对外开放和区域合作水平，构筑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的对外开放新格局。

一、构筑两岸交流合作的前沿平台

以两岸签署经济合作框架协议（ECFA）为契机，充分发挥我市独特的对台优势，着力先行先试，进一步加强莆台经济对接融

合，推动莆台交流合作向更广范围、更大规模、更高层次迈进，努力构筑两岸交流合作的前沿平台。

（一）打造两岸经贸合作的紧密区域。抓住国家支持海峡西岸经济区加快发展的有利时机，大胆先行先试，进一步深化莆台经贸合作，建立和健全有利于莆台合作的长效机制，促进莆台投资便利化、贸易自由化。全力打造湄洲湾莆台产业对接集中区，争取设立台商投资区和海峡西岸妈祖文化经贸合作试验区，加强与台湾行业协会等的沟通联系，重点推进冶金、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等重点产业的有效对接；大力支持现有台商投资企业扩大再生产，切实保障台商投资企业合法权益，促进莆台经贸合作互利双赢，努力提升莆台产业合作的规模和档次。以国家级仙游台湾农民创业园为载体，鼓励台商投资企业投资建设两岸农产品集散市场，培育发展莆台农业合作专业园区，提升对台农业合作水平。鼓励台商投资企业投资建设我市临港物流园区、对台小商品市场等。进一步加强对台金融合作，鼓励台湾金融保险机构来莆设立分支机构，承接台湾现代服务业转移。

（二）建设两岸交流交往的重要基地。挖掘资源、发挥优势、开辟渠道、创新形式，拓展莆台交流交往领域。深化莆台文化交流合作，进一步发挥中华妈祖文化交流协会和湄洲妈祖祖庙的桥梁纽带作用，扩大妈祖信俗列入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的品牌效应，加快建设世界妈祖信俗博物馆，继续办好中国·湄洲妈祖文化旅游节和海峡论坛·妈祖文化活动周等活动，提升我市作为世界妈祖文化中心在海内外的影响力。整合莆田学院妈祖文化研究中心和中华妈祖文化研究院等资源，深化妈祖文化学术研究，

推进形成妈祖文化学科，培育发展妈祖文化产业。推进莆台科技、教育等领域交流合作，鼓励共同建设创新平台。加强莆台人才交流合作，鼓励莆台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互设分支机构，鼓励台湾人才来莆就业创业，促进两岸人才一体化开发。

（三）构建莆台往来的便捷通道。规划建设“客货并举、便捷通畅”的综合通道，拓展两岸直接往来的范围和层次。加快申报批准莆田一类口岸水域扩大开放范围，争取将莆田港区整体纳入两岸海上直航点，打造两岸最便捷的中转贸易基地。加强与台湾港口的对接，扩大对台货运直航规模。加强对台客运码头及配套设施建设，全面提升服务水平，努力实现客运直航常态化。推进台湾海峡大型滚装客货码头项目前期工作，构建两岸直接往来最便捷的综合枢纽和主通道。进一步完善口岸通关条件，方便两岸正常往来。推进电子口岸建设，创新通关管理模式，提高对台口岸通关效率。

二、深化莆港澳合作

充分发挥香港同乡会的桥梁和纽带作用，进一步加强与港澳地区的协调沟通，鼓励工商界、学术界建立更多形式的交流合作机制，纵深推进莆港澳经济和社会发展合作领域。继续办好香港经贸周等重大节会活动，大力吸引港澳企业来莆投资兴业，切实提高制造业、科技、文化、金融、旅游、现代物流和转口贸易等领域的合作水平。不断完善对接合作机制，引进港澳金融机构来莆投资参股和设立分支机构，支持企业到香港上市融资，到港澳设立营销中心、运营中心。继续扩大与港澳莆籍社团和知名人士

的联谊交往，增强其对家乡的感情，进一步调动他们参与家乡建设的积极性。

三、做好华人华侨工作

借助世界莆商大会、世界兴安同乡恳亲大会、东南亚经贸周等平台，依托涉侨、涉外部门、海外各类莆仙社团组织和在莆投资的知名企业、知名人士，积极引进侨资、外资，实现“以侨促贸、以贸聚侨”的良性互动。紧紧抓住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正式建成、双方 90%的商品享受零关税的机遇，进一步发挥我市华侨相对集中在东南亚的优势，加大与东南亚地区华侨社团和华侨企业的沟通联系，努力把侨力资源的优势，转化为引进资金、引进项目、推进发展、实现共赢的胜势。坚持以情系侨，充分发挥侨乡和新移民的作用，利用莆商和华商网络，进一步发掘新的侨力资源，实现以侨引商、以侨引外、以侨引台。继续做好华侨捐赠的引导和服务性的侨政工作。切实做好归侨侨眷服务，凝聚侨心，维护侨益，发挥侨力，服务我市经济发展大局。

四、加强跨市区域协作

加强与海西其他城市的合作，全方位、多领域拓展区域合作空间，不断完善合作机制和合作规划，创新合作模式，推动合作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确保合作取得实效。积极参与闽浙赣皖经济协作区、闽东北经济协作区的交流活动，探索设立合作项目专项工作小组等方式，建立更加紧密的合作机制，促进资源优化配置，促进资金、技术、人才、信息、资源等要素的便捷流动，

推进产业区域合作。开展科技、人才、知识产权保护、旅游等方面的合作，建设区域技术、人力资源、无障碍旅游区等合作平台。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动电子商务合作，主动消除行政壁垒，建立企业信用信息共享机制、联合执法机制、维权联动机制和检测结果互认制度，支持加快形成公平开放、规范统一的大市场。进一步强化“驻赣办”、“驻湘办”的综合职能，充分发挥其在区域合作中的作用，借助湄洲湾北岸现代化的码头群体、向莆铁路、高速公路等，加强与江西、湖南等内陆省份的区域合作，重点推进基础设施对接、产业对接、市场联接、科技合作、企业合作，实现优势互补、互利双赢。依托全国各地的莆田商会，积极加强与所在地区政府和重点企业的联系，主动介绍莆田、推介项目，提高莆田的知名度，努力扩大对外招商引资的实效。

第九章 优先保障和改善民生

保障和改善民生是实现“跨越发展、宜居港城”目标的根本目的。要把发展经济与改善民生工作更好地结合起来，切实做好保障与改善民生的各项工作，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动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形成人民幸福安康、社会和谐进步的良好局面，实现人的全面发展。

一、继续扩大就业促进创业

进一步贯彻落实“劳动者自主择业、市场调节就业和政府促进就业”的方针，多渠道开发就业岗位，努力实现每年城镇新增就业

2 万人、转移农村劳动力 2.5 万人。

（一）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加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建设，完善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运行机制，强化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监督管理。调整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服务内容，实施一站式服务，根据不同群体的特点，提供相应的合适服务。创新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服务手段，强化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化建设。规范网上求职行为，为求职者和用人单位提供信息交换的平台，搭建促进多种形式就业服务机构共同发展的劳动力中介体系。

（二）加快发展职业培训。创新职业培训模式，挖掘职业培训功能内涵，提升职业培训效能，改革培训内容，以适应经济结构调整，实现培训促进就业成果最大化。加强职业培训、职业技能鉴定和就业服务工作等各方面的统筹规划，建立协调运作的工作体系和机制。推动培训机构与企业建立合作关系，引导和动员技工学校等职业培训机构积极承担就业培训任务。拓宽经费筹集渠道，对承担失业人员再就业培训、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任务的技工学校、就业培训中心，从就业资金中予以补贴。建立健全职业培训市场，实现各种职业培训机构公开竞争、公平竞争、优胜劣汰。

（三）加大对自主创业的扶持力度。法律、法规未禁止的行业和领域向各类创业主体开放，国家有限制条件和标准的行业 and 领域平等对待各类创业主体。适当放宽高校毕业生、失业人员以及返乡农民工创业的市场准入条件。全面落实有利于劳动者创业的税收优惠、小额担保贷款、资金补贴、场地安排等扶持政策，促进中小企业和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扶持劳动者创业。

扶持、保护创业企业的生存和发展，鼓励创业企业扩大就业规模。依托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健全创业指导服务组织，开发创业指导技术，完善创业服务功能，提高创业服务效率，完善服务内容。充分发挥工商联、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以及其他社会组织的作用，共同做好创业带动就业工作。

二、健全多层次的社会保障体系

深化城镇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加快农村社会保障制度建设，建立健全社会保险制度体系，扩大职工基本养老、失业、基本医疗保险、工伤、生育保险的覆盖范围，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

（一）进一步完善养老保险。积极开展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做实工作，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大力发展商业养老保险，拓宽养老保险的保障范围。完善新农保制度，在参保个人缴费的基础上，有条件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根据自身的经济实力，为参保农民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费补助，特别对农村 45-59 周岁生育 2 个女孩或生育 1 个子女的夫妻优先补助或增加份额；农村独生子女死亡、伤残的家庭成员和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按照重度残疾人员的优待政策，由政府代缴部分或全部最低标准养老保险费。认真解决好农民工社会保障问题，将稳定就业的农民工直接纳入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范畴。

（二）逐步扩大医疗保险。进一步扩大医疗保险覆盖范围，以促进非公有制企业职工、灵活就业人员参保为重点，逐步将未参加城镇医疗保险的农民工纳入农民工医疗保险，努力扩大医疗保险覆盖面。强化医疗保险基金监管，提高医疗保险管理服务水

平。加强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能力建设，规范和完善管理服务体系，加快社会保障信息服务网络建设。完善农村医疗救助制度，大力推广农（居）民医疗保险制度，稳步提高农（居）民医疗保障水平。普及农村合作医疗制度，逐步建立“（大病）基本医疗保障制度”，提高农村互助共济意识。

（三）加快推进工伤保险。完善工伤保险政策和标准体系，继续推进各类企业、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参加工伤保险，实施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参加工伤保险办法。完善工伤认定制度和劳动能力鉴定制度，继续提高工伤保险待遇水平，构筑多层次保障体系。推广雇主责任保险，对未参加工伤保险的企业，除积极将其纳入工伤保险范围外，鼓励为工人购买雇主责任保险。逐步实现工伤社会保险与商业性雇主责任保险的相互补充和协调发展，构筑多层次的工伤保险赔偿体系，切实保障劳动者权益。建立预防工伤事故的有效机制，逐步完善工伤保险储备金制度。

（四）加强社会福利与救济体系建设。重点解决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残疾人救助、临时救助等问题，加大对农村的倾斜与扶持，保证社会救助水平有较大的提高。推进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建设，逐步提高保障水平，基本实现应保尽保。加快发展慈善事业和残疾人事业，不断提高服务残疾人、孤残儿童等特殊困难群体的保障水平。逐步完善抚恤补助标准自然增长机制，健全义务兵家属优待金财政保障和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的长效增长机制。全面推进退役士兵免费职业技能培训和促进就业工作，逐步实现城乡退役士兵安置一体化。积极开创老年人救助新

局面，做到老有所依、老有所养。建立满足多层次群体、多元化需求的住房保障体系，加大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力度，加大城市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力度，推进廉租房、公租房建设，着力解决中低收入者住房困难的问题。

三、优先发展教育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把优先发展教育作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基本要求，大力实施科教兴市和人才强市战略。进一步落实各级政府提供公共教育服务职责，把教育经费作为财政支出的重点领域予以优先保障，建立教育经费稳定增长机制，依法保障教育经费“三个增长”，逐步提高财政教育支出占财政一般预算支出的比例。着力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全面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建设教育强市和人力资源强市。

（一）重视发展学前教育。建立“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民办并举”的办园体制，积极发展公办幼儿园，扶持和规范社会力量举办幼儿园。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要统筹规划学前教育发展，原则上城镇服务人口1万人、农村服务人口3—6千人设置1所幼儿园，每所幼儿园规模原则上不超过360人；因人口较少无法独立建园的建制村，采取多种形式为适龄幼儿提供接受学前教育的机会。到2015年，基本普及学前三年教育。

（二）巩固提高义务教育。合理规划布局中小学，根据城乡规划，结合常住人口密度、生源、交通等条件，按照小学就近入学、初中相对集中原则，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布局调整和学校建

设规划，使其与城镇发展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加快推进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将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与城区学校扩容建设、新区学校建设、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和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建设有机结合起来，有计划有步骤推进学校达到“四有”办学要求。将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纳入公共教育体系，坚持以流入地政府管理为主、以全日制公办中小学为主，保障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

（三）优化发展普通高中。坚持以政府投入为主发展普通高中教育。以县区为单位，合理调整普通高中布局结构，积极引导城区和中心集镇普通高中适度集中办学。优化普通高中教育资源，到 2015 年普通高中全面实现省级达标。完善普通高中优质学校与薄弱学校的帮扶和交流制度。深入推进普通高中新课程实验，全面落实国家课程方案。坚持优质发展和特色发展相结合，鼓励普通高中走内涵发展道路，形成自身办学特色。

（四）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加强对职业教育学校布局、专业设置的统筹，强化资源整合及综合利用。进一步扩大中等职业教育招生规模，提高高中阶段毛入学率。积极创建国家级、省级重点职业院校，完成莆田市技工学校、莆田职业技术学校迁建工程，力争 1-2 所中职学校成为国家级、省级中等职业教育示范校。加强职业院校实训基地和职业教育集团建设，支持职业院校建立校内实训基地，鼓励学校与企业共建具备实训和生产双重功能的车间厂房，创设数字仿真、虚拟现实场景的实训环境，支持有条件的职业院校依法创办主要用于实习实训的企业实体。

（五）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加强莆田学院建设，加大扶持与

我市重点产业相关的学科专业建设，调整学科专业结构，提升学科专业建设水平，支持与台湾高校开展联合培养人才项目，2013年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2015年前取得研究生学历教育和硕士学位授权单位资格，为2020年更名为莆田大学打下良好基础。提升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办学水平，继续巩固和深化与行业、企业的合作，共同打造具有品牌优势的专业及相关专业群，争创省级示范性职业技术学院。争取在仙游师范学校基础上筹建福建仙游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六）提升特殊教育和终身教育水平。实施特殊教育提升工程，扶持特殊教育学校实现办学条件标准化，努力推进特殊教育向学前和高中阶段“两头延伸”。积极发展终身教育，以莆田社区大学为龙头，加快构建县（区）社区教育中心、乡镇（街道）社区学校、村（居）社区学习点组成的社区教育网络基地，基本形成较为完善的城乡终身教育体系。

四、推进文化体育全面繁荣

以服务海峡西岸经济区建设、促进对台文化合作交流先行先试为总方向，充分发挥文化引导社会、教育人民、推动发展的作用，增强文化软实力；以全面增强人民体质为重点，促进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协调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社会需求。

（一）加快推进文化设施建设。以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为根本出发点，健全和完善市、县（区）、乡镇、村居四级文化网络，推进重点文化惠民工程，加快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建成市规划展示馆、图书馆、科技馆、博物馆、档案

馆、报业大厦、新华图书城等公益型文化设施。保护修缮历史文化名城，实施三清殿及附属建筑群的异地重建或就地修缮工程，规划改造大路、衙后等古街为文化创意街区。加强广电事业建设，全面实现数字广播电视，完善广电中心配套工程，建设影视制作中心大楼，增强和提高广播电视节目制作能力和水平，提高传输和播出质量。

（二）大力繁荣公共文化事业。充分发挥地方文化优势，大力加强创作阵地建设和艺术科研工作，努力打造文化艺术精品。以创建“文化先进县区”和“文化先进乡镇”为龙头，带动基层文化发展，建设特色文化基地，引导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性文化活动。积极组织妈祖文化旅游节、艺术节、摄影艺术节、莆仙戏民间职业剧团调演、十音八乐、车鼓、书画比赛展演等一批导向性强、影响大、主题鲜明、特色突出的全市性大型文化活动。进一步加大对妈祖文化、南少林文化、莆仙戏文化的开发力度，拓宽莆田特色文化、品牌文化的发展空间。重视文物工作，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和保护，推进莆仙戏申报“世遗”工作。进一步挖掘整理、保护和扶持民间艺术，促进民间艺术的出新和发展。

（三）着力发展文化产业。实施重点文化产业工程，加快发展以妈祖文化、工艺美术、莆仙戏等为代表的具有莆田特色的文化产业。推进湄洲妈祖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海西文化创意产业城、宝泉工艺产业园等文化产业园区建设，推动文化产业不断壮大。通过规划引导、政府扶持、企业运作等办法，实施重点文化产业带动工程，建立一批国家、省、市三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增强特色文化产业基地发展的集聚力、辐射力和竞争力，培育文

化产业骨干跨行业、跨区域、跨媒体、跨所有制发展，推动文化产业繁荣发展。

（四）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坚持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协调发展的方针，以全面增强人民体质为重点，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加强社区体育的基层组织建设，充分利用和有效整合社区体育资源，满足城乡居民日益增长的体育健身需求。大力发动机关、团体、学校和行业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社团体育活动。普及简易大众健身项目，把推广系列大众健身项目、丰富广大群众健身手段作为提供社会公共服务的重要内容。整合体育资源，加强管理，提高使用效率，逐步将公共体育设施向社会免费开放。积极培育体育产业，加强省运场馆设施管理和综合利用，加大对后省运体育产业的扶持力度，重点发展体育健身市场，努力开发体育竞赛和体育表演市场，积极培育体育中介市场，做大做强体育用品业，发挥体育产业的综合效应和带动效应，进一步提升全民体育健身氛围。

五、提高全民健康水平

全面加强公共卫生建设、重大疾病防治和农村卫生工作，进一步提高公共卫生水平和能力，形成比较完善的全民健身体系，到 2015 年，全市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稳定在 95%以上，人民健康主要指标达到全省平均水平以上。

（一）完善公共卫生体系服务能力。加强市、县（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2011 年全面完成县（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基础设施建设、实验室资质认证和职业健康检查资质认证等工作。

扩大医疗服务资源，争取在三年内，二级以上医院的床位规模在“十一五”的基础上增长 30%。建设市第一医院门诊大楼、市妇幼保健院、市皮肤病防治院。扩建市中心血站，加强“献血屋”建设，争取在每个县区添置街头献血屋。建成慈康医院，办好仙游县、荔城区、涵江区、秀屿区精神病专科医院。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体系建设，在莆田学院附属医院建设传染病分院。加强急救网络体系建设，重点加强市急救中心、二级以上综合医院、急诊科建设，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医务人员急救技能水平，形成统一指挥、综合高效的三级急救网络体系。逐步建立城乡医疗救助与新农合、城镇居民医保体系统一的信息平台，实现资源共用、信息共享、结算同步、监管统一的“一站式”服务。

（二）推进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建设。 继续完善社区卫生服务网络建设，2011 年所有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现标准化建设。逐步建设和完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补偿机制，编制内人员经费按事业单位的标准由县区（管委会）财政全额核拨。进一步强化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公共卫生服务功能，健全居民健康档案，逐步建立和完善居民健康档案信息系统和远程医疗会诊信息系统，实行“六位一体”的服务功能，积极推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使用适宜技术、适宜设备和基本药物。实施“社区医生进家庭”项目，加强团队建设，实行分片管理，建立双向联系，探索社区首诊制，开展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与上级医院双向转诊制试点。

（三）继续改善农村医疗条件。 根据《福建省乡镇卫生院加强建设实施方案》，加强乡镇卫生院业务用房、基本诊疗设备装备

等标准化建设，对乡镇卫生院 D 级危房进行改建，形成乡镇卫生院与县级医院布局合理、资源互补的格局。重点扶持边远困难山区、海岛村卫生所（室）建设。继续巩固和发展新农合制度，不断提高参合农民受益水平，让参合农民得到更多实惠。

专栏 7：优先保障和改善民生相关概念

▲“四有”办学要求：指有符合办学规模要求的校园用地和教学用房；有合格的教师；有合格的实验室、图书馆（室）和配套的教学仪器设备；有卫生安全的食堂和宿舍。

▲“六位一体”服务：指集预防、医疗、保健、健康教育、康复、计划生育技术指导为一体的，使广大群众小病不出社区即可得到满意的医疗卫生服务。

第十章 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和人口均衡型社会

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和人口均衡型社会是实现“跨越发展、宜居港城”目标的重要基础。增强危机意识，树立绿色、低碳发展理念，以节能减排为重点，加快构建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生产方式和消费模式；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到 2015 年，环境污染与生态破坏基本得到控制，初步建成生态效益型经济体系，基本建成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生态环境质量继续位居全省前茅，达到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建设标准。

一、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坚持保护与治理并重，以提高资源保护能力为目标，实行有限开发、有序开发、有偿利用，构建供需平衡、结构优化、集约

高效的资源保护与合理利用新格局。

（一）节约集约用地。严格执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强化建设用地审批管理，从严控制新增建设用地；优化土地布局 and 结构，确保重点项目和产业建设用地需求；加快盘活闲置土地，推进旧村庄、旧城区、旧厂房改造，推行建设多层式厂房，提高现有土地使用效益；建立节约集约用地评价体系，完善土地市场机制和税费调节手段，加大土地取得、使用和保有成本。加快临港村镇控制规划的编制和实施，采取最为严格的土地管理和规划管理措施，有效控制湄洲岛、临港工业园区和物流园区规划范围内居民占地建房现象，鼓励和引导居民向居住环境较好的城镇集聚，为工业化和城市化预留发展空间。

（二）合理利用水资源。全面落实取水许可制度和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实行总量控制与定额管理相结合，加强对现有取水用户的管理，执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深入开展节水型社会建设。强化饮用水源地保护，加强工业节水。逐步淘汰高耗水的工艺、技术和设备，推广工业用水“零排放”技术，抓好纺织印染、化工、啤酒等高耗水行业的节水工作；逐步实行梯级水价和节水奖励机制，发展节水型产业和企业，提高污水处理和回用水平；鼓励工业园区企业间实施水的梯级利用，推进中水回用、重复利用和海水利用。加强农业节水。实施仙游台湾农民创业园等高效节水示范片，推进节水灌溉工程；继续推进东圳灌区等大中型灌区骨干工程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推进输水管渠防渗改造，实现传统农业向节水型农业的转变。加强城市节水。加大节水设备和器具的推广力度；加快供水管网改造，降低管网水损耗率；

加强对大型商场、医院、学校、写字楼、洗车场、酒店等的用水监管，利用价格杠杆提高企业和公众的节水意识，争创国家级节水型城市。

（三）保护海洋资源。加强海洋生物资源保护，控制和压缩近海捕捞强度，结合无居民岛的封岛保护，加强重点渔场、江河出海口、海湾、滩涂等水生资源产卵场、幼鱼孵化场和索饵场的繁育区保护。加强对海岸线资源开发利用的规划与管理，提高岸线资源使用效率。合理开发利用滩涂资源。做好海岛资源合理开发与保护，对南日十八列岛中的大麦屿、东沙屿、横沙屿、白屿和虎狮列岛中的赤屿山、小碇屿等6个典型无居民岛实行封岛管理。加强海洋矿产、海岛沙滩资源保护，积极配合南日岛盆地油气资源的勘探和开发工作，为海峡油气勘探做好前期环境保护工作。

二、全面推进节能工作

始终把节能减排作为调整经济结构、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突破口和重要抓手，综合运用经济、法律和必要的行政措施，控制增量、调整存量，扎实做好节能减排工作，努力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一）抓好工业节能。大力推进重点行业节能，逐步建立全市工业锅炉、窑炉的热效率监测体系，大力开展热效率低于65%的工业锅炉和热效率低于40%的工业窑炉的更新改造工程，推进工业电机系统节能，采用节能型高效锅炉，应用洁净煤、优质生物型煤、LNG替代原煤作为锅炉燃料，积极推广使用电能、LNG、太

阳能等清洁能源。积极推进LNG气电厂和火电厂热电联产试点，充分回收利用余热余压，提高工业能源利用效率。抓好重点耗能行业和企业的节能监管工作，大力开展企业内部清洁生产，限制高耗能企业和产品的发展。引导重点耗能企业建立计量测量管理体系，推广先进的能源计量检测和节能监测技术。

（二）推动建筑交通节能。全面实施新建建筑节能标准体系，强化新建居住建筑和公共建筑执行强制性节能标准全过程监督管理，确保建筑节能标准和技术措施的落实。鼓励建筑的生态设计和生态改造，提高建筑能源利用效率，大力推广节能材料、技术和产品的使用，推广应用新型墙体材料和复合墙体技术，推广低碳装修。实施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标准，鼓励发展节能环保的新型运力，淘汰能耗高、排放超标的老旧车型。重点发展城市公共交通，提高公众公交优先意识。大力发展节能型公共交通运输工具，大力推广公交车、出租车油改气工程。鼓励使用节能环保型小排量汽车。合理规划全市交通运输发展模式，优化路网及站点布局。积极推动加油和加气合建站规划、建设工作。

（三）强化节能约束机制。分县区、分年度分解下达“十二五”节能目标，建立重点耗能地区、行业和企业监管工作体系。按照节能目标考核管理办法，定期开展节能目标落实情况检查和考评，实施节能奖惩制度。开展政府机构能耗统计和典型建筑的能耗监测，建立政府机构能耗信息管理平台，实施能耗公布制度，实行节奖超罚。建立健全严格的减排工作责任追究制和“一票否决”制，把节能工作作为政府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和企业负责人业绩考核的重要内容。

三、强化环境综合整治

发挥规划环评的引导作用，促进产业布局优化调整。坚持“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加强污染治理、监测和监管，从源头上控制环境污染。

（一）强化工业污染防治。以削减工业污染物排放总量为主线，实施工业污染物排放全面达标工程，大力推进污染减排市场化机制，加强工业污染综合治理，确保总量削减目标的实现。进一步加强排污总量控制，严格总量指标管理，把排污总量指标作为新上项目的前置条件，进一步强化污染减排对经济发展方式的倒逼机制，约束企业盲目投资扩产，限制区域经济粗放增长。加快污染治理设施的维护和技术改造，确保稳定运行，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加强污染源在线监控设备安装和联网工作，实现主要污染物自动监测监控。推进工业污染集中控制区建设，做到污染物集中控制、集中治理、达标排放。

（二）强化城市污水垃圾整治。坚持“厂网并举、管网优先”的原则，建设扩建闽中污水处理厂，新建荔城、涵江、秀屿、北岸、湄洲岛等污水处理厂，使城区污水处理率达到80%以上，配套建设完善的污水管网。大力推行垃圾分类收集，促进垃圾处理资源化，建设东庄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城镇垃圾生活填埋场。建设主城区范围内垃圾转运站、公厕和环卫站等环卫设施。加强河网整治，全面截污、疏浚河道，建设软护岸，取缔河道网箱养殖及在沿岸的畜禽养殖，形成“河畅、水清、岸绿”的景观。把颗粒物特别是可吸入颗粒物作为城市大气污染防治的重点，加强油烟

污染治理，加强建筑施工及道路运输环境管理，有效抑制扬尘。强化机动车污染防治，全面治理机动车尾气，进一步提高机动车排放控制水平，规范在用机动车环保年检工作。加强建筑施工和社会生活噪声的监督管理，为城市居民生活提供宁静的环境。

（三）推进农村环境整治。控制农业生产和农民生活过程中的污染物排放，逐步完善村镇污水、垃圾处理系统，建立“村收集、乡镇中转、县处理”的垃圾处理模式，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加大农村企业污染监管和治理力度，禁止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城镇垃圾及其他污染物向农村转移。大力开展乡村河道治理，大力发展生态农业，推广科学施用农药、化肥，提高农药、化肥利用效率，防治农村面源污染。大力发展以沼气应用为重点的生态农业，因地制宜加快农户沼气工程建设，提高农户沼气普及率。

（四）推进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制定重点流域和饮用水源保护区生态环境综合整治规划，加强木兰溪、萩芦溪等重点流域和延寿溪等重点支流以及金钟水库、东圳水库、外度水库等饮用水源保护区的强制性保护和整治，实施主要溪流（库区）等敏感区的生态修复工程，加快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的建设，实施流域源头及溪流两侧生态林保护工程和小流域水土流失治理工程，禁止在溪流沿岸和水库周围开山采石和圈养畜禽，控制水源污染，确保饮水安全。建立流域上下游生态补偿机制，实施水污染物排放容量控制，进一步改善木兰溪、萩芦河流域和南北洋河道的生态环境，确保“二溪”水质得到明显改善，争取在 2015 年二溪 III 类水质达标率达到 95%以上。

（五）加强近岸海域环境整治。合理布局海洋产业，限制高污染项目在重点海域沿岸布点，临海企业全面推行清洁生产。实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与浓度控制相结合的综合管理制度，严格控制陆源污染物排放，坚决制止未经处理的陆上污水、固体废弃物等进入海湾水域，实施入海污染物集中处理，离岸深水排放。加强海上污染源管理，港口码头必须配置回收船舶含油废水和船舶垃圾等废弃物的设施，油码头必须配备防止油污染事故的处理设施，海洋养殖业要积极推广健康养殖技术，以减轻对海洋环境污染。建立和完善海洋环境监测体系，加强海洋环境监测，建成面向全市的近海港湾、重点养殖水域的海域环境立体监测网络，严控海洋污染物排放，加强海洋污染治理，促进海洋开发利用和环境保护协调发展。

四、大力发展绿色经济

把发展绿色经济作为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新经济增长点的重要内容，把发展低碳技术作为发展绿色经济的重要途径，推动经济发展向高能效、低能耗、低排放模式转变。

（一）加快建立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加强对发展绿色经济的引导，大力实施绿色政府、绿色交通、绿色饭店和绿色建筑等绿色工程。加大对绿色技术发展给予必要的资金和政策扶持力度，促进绿色生产技术开发示范，通过实施各种环境经济激励政策，推动技术创新和进步，加快环境友好型技术的产业化进程，促进产业部门的“绿色化”，为发展绿色经济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继续推进LNG冷能综合利用循环经济示范园区建设，不断提高LNG冷

能综合利用效率。以实施LNG运输及应急维修中心项目和汽车油改气项目建设为切入点，培育发展新能源、新材料、可再生能源、环保产业等新兴绿色产业和新的经济增长点，在新一轮经济发展进程中促进经济转型，努力抢占未来竞争的制高点，实现可持续发展。

（二）实施绿色循环经济重点工程。按照绿色循环经济和生态工业等原理，改造提升现有的综合性工业园区，组织关联企业在产业园区内进行科学布局，上游企业的产品作为下游企业的原料进行加工，上道工序的企业为下道工序的企业服务，通过废物交换、循环利用、集中治污、集中电镀、集中锻造、清洁生产等手段，变“资源——产品——废弃物”的单向线性传统增长模式为“资源——产品——废弃物——再生资源”的闭环反馈式循环经济增长模式，利用循环经济中的3R原则（减量化、再利用、再循环），实现以低消耗、低污染、高效率为基本特征的生产要素的高效利用和循环利用。

（三）积极倡导公众绿色消费。以环境标志产品认证为重要平台和抓手，以政府绿色采购为重要的切入点和推动力，引导公众自觉选择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低碳排放型的消费模式。加强对绿色经济的宣传教育，充分利用广播、影视、报刊等宣传媒介，开展各种形式的宣传活动，进行绿色经济知识的普及、教育和宣传，增强全民的绿色意识。

五、全面做好人口计生工作

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统筹兼顾，综合施治，控制总量，

提高素质，优化结构，努力构建人口均衡型社会，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十二五”期间，全市人口自然增长率年均控制在8‰以内，性别比逐步趋向正常，全面完成省下达的计划生育责任指标。

（一）强化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千方百计稳定低生育水平，坚持党政领导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不动摇，完善计划生育工作长效机制。大力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加强出生缺陷干预能力建设，倡导科学婚检。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严厉打击非法鉴定胎儿性别和选择性别终止妊娠行为。完善流动人口管理体系，推进流动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健全人口计生管理体系，形成特色鲜明的行政部门、服务机构、自治组织、群众组织目标一致、上下互动、信息共享、运转高效的科学管理格局。实施“新农村新家庭计划”和“生育关怀行动”，开展计划生育、生殖健康及家庭保健等服务。加强人口计划生育信息化、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二）积极发展老龄事业。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注重发挥家庭和社区功能，优先发展社会养老服务，增加老年产品供给，壮大老龄服务业，构建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服务为依托、机构照料为补充的养老服务体系。建立覆盖城乡的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实现养老服务从基本生活照料向医疗康复、精神慰藉、法律服务、紧急援助等方面延伸。调整医疗供给结构，适应人口老龄化对医疗保健的新需求。加快发展养老服务机构，大力提倡民办公助、公办民营，扶持发展民办养老机构，建设老年人活动中心，实现每个县（区）有一个社会福利中心及老年护理院，每个乡镇

有一所敬老院，培育壮大老龄服务事业和产业。

（三）推动妇女儿童事业发展。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儿童优先原则，全面实施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纲要，促进男女平等就业共同参与社会经济活动。建设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加强妇女就业创业帮助，提高妇女参与经济发展能力，提高城镇单位从业人员中的女性比例。切实解决留守儿童教育、孤残流浪儿童救助和未成年人沉迷网络等问题。加强婴幼儿早期启蒙教育和独生子女社会行为教育。严厉打击暴力侵害妇女、拐卖妇女儿童、弃婴等违法犯罪行为，切实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四）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加快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逐步提高低收入残疾人社会救助水平，为残疾人生活和发展提供稳定的制度保障。实施“肢残助行”工程，重点实施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托养、居家养护和“福乐家园”、“光明行动”计划。大力开展残疾人文化体育活动。全面实施城市无障碍设施建设。

专栏 8：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和人口均衡型社会相关概念

▲循环经济：指在资源投入、企业生产、产品消费及其废弃的全过程中，把传统的依赖资源消耗的线形增长的经济，转变为依靠生态型资源循环来发展的经济。

▲绿色经济：指以市场为导向、以传统产业经济为基础、以经济与环境的和谐为目的而发展起来的一种新的经济形式。

▲低碳：指较低（更低）的温室气体（二氧化碳为主）排放。“低碳产业”是以低能耗低污染为基础的产业。

▲人口均衡型社会：是一种以人口均衡为特征的新的人类社会发展形态，是可持续发展社会的具体表现形式，不仅是人与人均衡的社会，也是人与经济、社会、资源和环境均衡的社会，其核心内涵是由于人口的再生产和消费而导致的人口数量、结构、素质和分布的均衡以及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和环境等系统的均衡。

第十一章 增创体制机制新优势

改革创新是实现“跨越发展、宜居港城”目标的强劲动力。推进自主创新，加快重大项目和关键领域自主创新步伐，率先建立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有利于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加快建设创新型城市。

一、大力构建科技创新体系

围绕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和产业核心竞争力，大力推进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结合的区域科技创新体系。

（一）加强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按照中国科学院与省政府商定的共建中科院海西研究院的总体方案，加快建立中科院海西研究院莆田研发中心，作为莆田产业技术源头创新基地、高技术成果转化基地和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基地，支撑和引领我市提升自主创新能力。鼓励中科院海西研究院莆田研发中心、莆田学院、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等与我市技术领先企业，共建新产品、新技术专项研究所，为重点产业的共性技术研发提供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实现企业和院校技术研发环境的共享、信息交流渠道的共享、高端智力资源的共享、共性技术成果的共享。建立科技信息服务平台，提高科技中介服务体系的服务质量，为政府和企事业单位提供科技信息服务。鼓励和引导各类科技中介机构的发展，形成诚信经营的科技中介服务体系。建立和完善科技特派员制度和工作机制，提高科技服务“三农”水平。加强星火学校培训基地

建设，为农村培训专业适用技术。继续推进仙游省级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建设和国家级社会主义新农村科技促进行动项目。

（二）大力推进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深入开展院地合作对接活动，进一步提升院地合作的质量和水平，将院地合作工作重点由抓项目为主转为抓合作机制为主，由抓院企、所企合作为主转为抓莆田优势产业、特色产业和重点区域与高校、科研院所的合作为主，促进院地合作向纵深方向发展。组织实施区域产业技术支撑重大科技项目，实现重大项目核心技术的突破，切实解决产业发展中的技术瓶颈和技术难题。引导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继续实施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及海洋经济等领域作为我市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重点，提升产业技术水平。全面推进十大科技基地建设，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提高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在地区生产总值中的比重。

（三）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与应用。以深圳高交会、厦门“9·8”贸洽会、省“6·18”项目成果交易会、福州海交会和其他国内外科技博览会为依托，加强企业与科研机构、高校的合作，扩大科技交流，促进项目成果、技术难题对接和项目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为增强经济发展后劲提供强有力的科技力量支撑。着力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能力，大力促进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切实提高知识产权保护水平，积极推进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工作，加强公民知识产权意识，健全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四）建设新型人才高地。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发现人才、培养人才、引进人才、用好人才，力争人才发展主要指标达到全省平均水平。创新人才引进模式，实施港城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工程，

坚持以项目引人才、以项目聚人才、以项目留人才，着力引进、培养和造就科技领军人才、学术技术带头人和创业创新人才，促进人才与项目、技术、资本的有效对接。加强与中科院、工程院院士和莆籍优秀人才的沟通联系，实施吸引莆籍人才返乡创业政策，建立院士博士后工作站，深化院地、校地、校企合作。盘活本地各类人才，实施市管拔尖人才、青年专业技术后备人才滚动管理。大力推进人才市场化配置，建立人才柔性流动机制，促进人才合理有序流动。营造尊重人才的社会环境、平等公开和竞争择优的制度环境，促进优秀人才脱颖而出。

二、继续推进经济体制改革

经济体制改革是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要举措。要以更大决心和勇气全面推进经济体制改革，再创经济持续较快发展的体制机制新优势，为科学发展、跨越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一）推进企业制度创新。建立健全扶持上市企业的“一企一策”模式，大力支持我市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上市融资，促进企业快速发展。完善市场公平准入机制，鼓励和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实行“非禁即入”的市场准入政策，支持外资、民营资本参与国有企业改革，进入基础设施、公用事业、金融服务和社会事业等领域。大力支持民营企业按照先进的经营理念，加强制度创新、管理创新、市场创新、技术创新，加快形成多元的产权结构、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科学的决策机制。推进民营企业组织结构调整，鼓励企业兼并重组，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企业、大集团，发展一批具有竞争优势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支持民营

经济与国有经济、集体经济、外资经济融合互动，依法保护各种经济成份的企业财产权益，以现代产权制度为基础，大力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

（二）深化资源要素配置市场化改革。大力发展各类生产要素市场，完善反映市场供求关系、资源稀缺程度、环境损害成本的生产要素和资源价格形成机制。加快推进用地制度改革，探索农村土地流转和征地补偿相关政策机制，建立土地流转市场和价格调节机制，逐步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创新土地利用方式，建立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及围垦土地依法公开转让的有效机制。建立反映电力供求和促进节约用电的电价形成机制，加大差别电价实施力度。建立健全矿产资源有偿使用、生态补偿和水资源费征收等制度。建立和完善环境价格体系，走排污权交易、生态补偿机制等市场化新路。

（三）加快投融资体制改革。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形成“投资主体多元化、资金来源多渠道、投资方式多样化、项目建设市场化”的新格局，确立企业在投资活动中的主体地位，提高建设效率。深化金融改革与创新，大力吸引支持各类金融机构落户莆田，在多种所有制金融企业、离岸金融业务等方面进行改革试验。积极探索 BOT、BT 等项目融资方式，吸引社会资金参与湄洲湾港口城市的所有项目建设。充分利用资本市场，推动企业改制上市和发行债券募集资金。健全企业信用担保、融资担保与再担保机制，积极探讨引进台资和外资组建贷款担保公司的可能性，为中小企业发展提供较宽松的融资环境。完善创业风险投资机制，逐步形成以政府资金为引导、创业风险投资和金融

资本为主体，民间、合资和国外资本广泛参与的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多元化投融资机制。

（四）创新开发区管理机制。按照“布局集中、产业集聚、土地集约、功能集成”要求，加快各类经济功能区体制创新、科技创新、功能创新、产业创新和环境创新，提升整体发展水平。着力优化开发区空间布局，整合开发区要素资源，推动优质要素和重要资源向开发区集中，优质项目和高端产业向开发区集聚。重点推进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仙游经济开发区和兴化湾南岸涵江片区等临港产业园区开发和建设，积极建设保税区、保税港区、出口加工区和保税物流中心等各类特殊监管区，加强区港联动，推动从单一功能向多功能、综合型园区发展。

（五）完善农村工作机制。始终关注和关心“三农”问题，不断创新服务“三农”长效机制，完善干部驻村任职、农村“六大员”、科技特派员等制度。整合乡村服务力量，加强乡镇“三农”服务中心、村级综合服务场所等公共服务基础平台建设，探索建立新型农村社区管理体制，提高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能力。改革和完善农村宅基地制度，加快农村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依法保障农村宅基地的物权，开展农村宅基地置换、流转的试点，探索农村宅基地有偿使用制度。持续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进一步明晰产权，加快林权证发放，规范森林资源流转。引导林业经营者在产权明晰的基础上，通过股份合作等形式，组建林业合作经济组织，提高林业经营的组织化程度。进一步落实林权所有者对林木的处置权，建立“一控、三严、三放”采伐管理制度。推进海域使用权制度、农村流通体制等方面改革。健全村民自治制

度，保障农民参与政治事务、公共管理和公益事业的合法权益。

三、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以转变政府职能为前提，以建立精简、精干、高效的服务型政府为落脚点，增强政府推动科学发展的主动性，提高政府服务科学发展的能力。

（一）稳步推进行政区划改革和调整。立足当前，着眼未来，积极创造条件，适当整合现有秀屿区及北岸管委会、湄洲岛管委会的行政资源，成立“海峡西岸妈祖文化经贸合作试验区管委会”，赋予其相当于市级经济审批权限和县级相对完整的行政管理权限，统筹协调区域内规划建设和管理等各项事务。按照生产关系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要求，以“改革、发展、稳定”为主题，着力先行先试，充分考虑地理位置、产业布局、交通条件及群众生活等综合因素，合理确定行政区划调整方案，争取上报国家审批，努力使行政区划更加有利于湄洲湾港口城市的持续协调跨越发展。

（二）创新行政管理体制。稳步推进政府机构改革，加快行政管理方式创新，健全政府部门间协调配合机制，加强市级统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整合公共资源等职能，进一步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推进决策科学化、民主化，增强决策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健全科学民主的决策机制，探索建立重大决策过错责任追究制。健全行政执法体制和程序，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完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行政补偿、行政裁量权和相对集中行政处罚制度。加快推进行政许可职能整合与集中改革，加快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规范清理。不断深化审批制度改革，制定实施重点项目审批“路线图”，为项

目建设提供绿色通道。进一步简政放权、简政强县（区）、简政强镇，逐步扩大县区及试点镇经济社会管理权限。稳步推进地方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进一步理顺市区财政体制，完善和创新扶持山区、海岛等欠发达地区发展的政策。加快推进政府与市场中介组织分开，开展政府部分职能向行业协会转移的改革试点，规范发展行业协会和市场中介组织。按照政事分开、事企分开和管办分离的原则，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

（三）创新社会管理体制。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社会管理格局，提高城乡社区自治和服务功能。进一步完善社会矛盾多元调解机制，加快形成科学有效的利益协调机制、诉求表达机制、矛盾调处机制、权益保障机制，妥善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严格按照信访“路线图”依法处理信访事项，坚持一手抓问题化解，一手抓依法处置，维护信访秩序。推进“平安莆田”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建设乡镇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完善群防群治和综治责任考评机制，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加强互联网安全管理，充分发挥虚拟社会管理在维稳中的重要作用。加强政法队伍建设，推进公正廉洁执法，全面提升应对突发事件、处置涉恐防暴和社会治安保障能力。关注和研究高层建筑的安全消防问题。强化公共安全、生产安全、食品安全、交通安全等管理职能和监管责任，有效防范和遏制重大安全事故。

（四）完善制约监督机制。建立健全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权力结构和运行机制。健全组织法制和程序规则，保证政府机关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履行

职责。完善各类公开办事制度，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健全政府绩效评估指标体系和评估机制，健全以行政首长为重点的行政问责制。积极发挥司法机关和行政监察、审计等部门的监督职能，加强对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人财物管理使用、关键岗位的监督。加强和改进舆论监督，畅通群众监督渠道，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增强监督合力和实效。建立健全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确保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社会决策出台前或重大工程项目审批前，充分听取群众意见，进行维稳评估，真正做到科学、民主、依法决策，依照法律和政策解决好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

四、加强重点民生领域改革

以全面改善民生为重点，着力推进教育、就业、分配、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社会管理等方面的体制改革，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努力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一）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坚持和完善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制度，形成按劳分配与按资本、智力、技术等要素分配相结合的多元化分配格局。进一步规范整顿收入分配秩序，强化税收调节，打破经营垄断，创造公平机会，遏制收入差距扩大趋势。完善收入分配政策，逐步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完善与经济发展水平相挂钩的最低工资制度，推行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建立健全劳动者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和支付保障机制。切实保护农民工合法权益，依法建立健全同工同酬的工资制度。

（二）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进文化事业市场化改革，促进文化产业发展。整合资源，将原莆田市电影发行放映公司和莆田市人民影剧院改制为莆田市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通过改制增强活力，扩大电影、电视产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促进我市文化产业更好更快地繁荣发展。健全文化综合执法改革，建立完善分工合理、执行顺畅、监督有力的文化综合执法体制。积极探索新对策、采取新手段，抓住重点领域、重点问题，开展执法工作，打击违法违规行业，净化文化市场环境。

（三）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做好基本医疗保障“扩面提标”工作，深入开展大病统筹和救助，提高医疗保障管理服务水平，全面推进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建设，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和异地就医结算制度。大力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积极探索县、乡、村医疗机构一体化运行的管理机制，建立城市医院与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分工协作机制，建立城市医院对口支援农村医疗卫生工作的制度。优化资源配置，逐步做到大病进医院、小病进社区，逐步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稳步推进公立医院改革，逐步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目标。鼓励民营医院创办非营利性医院，努力实现民营医院在医保定点、职称评定和继续教育等方面，与公立医院享受同等待遇。

专栏 9：增创体制机制新优势相关概念

▲十大科技示范基地：指国家火炬计划莆田液晶显示产业基地、LED 光电产业基地、新材料产业基地、机械制造业基地、中俄科技合作（莆田）示范基地、中科院（莆

田)水产繁育基地、中科院福建(莆田)航天育种种苗基地、中科院微生物福建(药)食用菌研究推广基地、闽台科技合作基地、畜牧清洁养殖示范基地。

▲农村“六大员”:确保每个建制村有农民技术员、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协管员、计划生育管理员、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环保协管员、乡村医生、文化协管员。

▲“一控、三严、三放”:“一控”即实行采伐限额总量控制,确保森林覆盖率不下降。“三严”即严格控制生态公益林采伐;严格控制天然阔叶林采伐;严格控制铁路、公路、木兰溪、萩芦溪、东圳水库、金钟水库等库区周边及源头、重点饮用水源保护区等“三线林”采伐。“三放”即放宽采伐年龄;放活采伐计划;放开非林业用地上种植的林木采伐。

▲处理信访事项“路线图”:依法处理信访事项按照调解、行政三级处理、法院两审终审、检察院法律监督、人大权力监督的“路线图”。属于行政部门管辖的按行政机关调查处理、复查、复核“三级终结”方向走。属于法院受理、办理的,由法院管辖。行政机关“三级终结”后仍不服,符合人民法院受理范围的案件,可告知其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属于人民法院受案范围的,人民法院及时受理,经人民法院一审或二审终审产生法律效力的案件必须坚决执行。如果信访人还不服,可向人大反映,人大对反映的普遍性问题,可向司法机关、行政机关提出意见,但不直接受理、处理个案。

第十二章 切实保障规划顺利实施

全面实施“十二五”规划是实现“跨越发展、宜居港城”目标的重要保证。要以《纲要》为指导,解放思想,持续运作,统筹推进,协调发展,确保《纲要》的贯彻和落实。

一、进一步解放思想先行先试

始终不渝地把解放思想贯穿于“十二五”发展的全过程。紧紧围绕“跨越发展、宜居港城”的目标,树立世界眼光和战略思维,进一步解放思想,先行先试,敢于突破,勇于超越,积极吸收新理念、新知识,勇于冲破旧有思维模式和传统观念的束缚。大力弘扬改革创新精神,坚持把先行先试落实在工作的各个方面、贯穿于发展的全过程,以先行先试把握机遇、以先行先试促进发展。始终保持昂

扬向上的干劲和艰苦奋斗的作风，在实践锤炼中增强本领、在攻坚克难中鼓舞斗志、在拼搏进取中加快发展。锐意进取，敢为人先，敢于担当，更加大胆主动地为全市的发展大局、为人民的根本利益去面对风险、去承担责任，只要有利于莆田长远发展、符合人民根本利益的事，就允许去闯去试，大胆去干。广大党员干部尤其是领导干部要率先垂范，勇立潮头，鼓励创新，宽容失败，做先行先试的引领者和推动者，用足用活中央、省赋予的先行先试政策，认真履职，干事负责，尽心尽责，努力做到为官一方，振兴一方，稳定一方，造福一方，做出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在解放思想先行先试中实现大作为。

二、深入实施项目带动

实施项目带动是实现“十二五”规划目标的重要支撑。要坚定不移的贯彻“以港兴市、工业强市”发展战略，坚定不移的按照“跨越发展，宜居港城”的目标，始终把项目作为加快发展、持续提升的重要抓手，以项目调结构、以项目促发展、以项目增后劲、以项目保民生，努力把湄洲湾港口城市建设的目标细化为具体项目，用持续不断的项目建设支撑湄洲湾港口城市更好更快发展。要进一步创新项目推进机制，不折不扣地强化项目落实。各级领导干部要身体力行，少说多做，不等不靠，持续运作项目，一级做给一级看，而不能只是一级说给一级听，不搞形式主义，不做表面文章，不断增强项目责任意识，加大项目跟踪服务力度，不断实现项目跨越，持续提升综合实力。要充分发挥全市上下聪明才智，更加注重引进大项目、好项目，更加注重引进产业链延伸项目，

更加注重引进新兴产业项目，更加注重引进央属、省属企业和跨国公司项目，用智慧寻找项目、用智慧生成项目、用智慧落实项目、用智慧服务项目，以项目带动产业集聚和产业群崛起，促进莆田经济新一轮跨越发展。

三、加强民主法制和精神文明建设

民主法制和精神文明是“十二五”时期急需弘扬的主旋律。扎实推进民主政治建设。要自觉接受市委领导，坚持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执行人大的决定、决议，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积极配合市人大开展执法检查、人大代表视察及专项调研。重视和支持人民政协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职能，主动就重大问题在决策前和执行中与市政协协商，认真办理政协提案。密切与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的联系。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切实做好民族和宗教工作，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加强基层民主建设，完善政务公开、校务公开、厂务公开、村务公开制度。坚持依法治市，加强法制建设，推进依法行政，维护司法公正。加强普法教育，提高全民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切实加强公民道德建设，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为根本，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和个人品德建设，在全社会倡导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的基本道德规范。加强正确舆论引导，大力弘扬主旋律，培育奋发进取、理性平和、开放包容的社会心态，形成扶正祛邪、惩恶扬善的社会风气。扎实推进省级文明城

市创建活动，广泛开展文明单位、文明学校、文明村镇、文明社区、文明景区等基层创建活动。大力推进社会志愿服务活动，普及志愿服务理念，建立健全志愿服务机制。深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广泛开展主题教育和实践活动，加强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建设，扎实推进校园“绿色网室”建设，净化社会文化环境。坚持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相统筹，推进军民融合发展，加强军地协调配合，提高国防建设保障能力。进一步落实各项优抚安置政策，增进军政军民团结，共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加强国防宣传教育，增强全民国防意识。巩固提升双拥工作水平，力争再次荣膺全国双拥模范城。

四、持续优化发展环境

优化发展环境是“十二五”时期必须关注的永恒主题。要加快建设效能型政府，加强对行政行为的监督和问责，突出治庸治懒，改进工作作风，提高服务效率。规范各类税费征缴，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保护各类经济主体的合法权益，持续改善投资环境。积极探索建立健全符合科学发展观、正确政绩观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和干部考核评价机制，树立公正的选人用人导向，在全社会营造一种鼓励干事创业、争先创优的工作环境，努力形成“想干事、会干事、干成事、干净干事”的良好氛围。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在加快推进惩治腐败的同时，加大教育、监督、改革、制度创新力度，更加有效地预防腐败。严格执行廉洁从政各项规定，加强反腐倡廉长效机制建设，塑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环境。

五、强化组织领导

强化组织领导是保障“十二五”规划顺利实施的根本保证。要切实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落实工作责任，推进各项任务的分解实施，确保《纲要》提出的目标任务落实在具体措施和建设项目上。做好《纲要》与专项规划、县区规划和年度计划的衔接，将规划目标任务分解到县区（管委会）、市直各部门。建立规划实施监督制度，深入开展规划实施监督，严格执行规划编制、实施执行情况报告制度。健全规划中期评估制度，组织开展规划实施评估，全面分析检查规划实施效果及各项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加强规划宣传，不断提高公众规划意识，使社会各界通过法定程序和渠道参与规划的实施和监督。各级政府、各相关部门要树立长远发展观念，自觉以规划指导各项工作，增强工作的系统性和连续性，广泛动员和凝聚各方面力量，从更高层次、更大范围、更实举措中稳步推进规划实施。

跨越发展，宜居港城。“十二五”时期的进军号角已经吹响，湄洲湾港口城市建设进入了持续提升、蓬勃崛起的新阶段。全市上下要以开拓进取的精神、冲锋陷阵的气势、高效扎实的作风，抓住机遇，乘势而上，同心同德，奋力拼搏，为把莆田建设成为湄洲湾港口城市和世界妈祖文化中心而奋斗！